

公司代码：600671

公司简称：ST 目药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刘加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学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于鸿坚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524.58万元、母公司的净利润为1,827.60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21,613.09万元。公司拟定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

十一、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9

第四节 公司治理.....47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的.....66

第六节 重要事项.....7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86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91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91

第十节 财务报告.....92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责任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监局、浙江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天目药业、本公司、公司	指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汇隆华泽	指	青岛汇隆华泽投资有限公司
金家岭控股集团	指	青岛金家岭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崂山区财政局	指	青岛市崂山区财政局
源嘉医疗	指	青岛源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黄山天目	指	黄山市天目药业有限公司
天目薄荷	指	黄山天目薄荷药业有限公司
青岛天目山	指	青岛天目山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天目山	指	上海天目山药业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天目山	指	天目山健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模拟医学	指	青岛模拟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天目山医疗	指	青岛天目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三慎泰宝丰	指	杭州三慎泰宝丰中药有限公司
天目山中药科研	指	青岛天目山中医药科学研发有限公司
三慎泰门诊	指	杭州三慎泰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
银川天目山	指	银川天目山温泉养老养生产业有限公司
GMP	指	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药品批准文号	指	生产新药或者已有国家标准的药品，须经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并在批准文件上规定该药品的专有编号，此编号称为药品批准文号。药品生产企业在取得药品批准文号后，方可生产该药品
药品注册批件	指	国家药监局批准某药品生产企业能够生产该品种药品而颁发的法定文件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4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天目药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	Hangzhou TianMuShan Pharmaceutical Enterprise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TMSP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刘加勇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党国峻	陈国勋
联系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博亚时代中心1803室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博亚时代中心1803室
电话	0571—63722229	0571—63722229
传真	0571—63715400	0571—63715400
电子信箱	tianmuyaoye@126.com	tianmuyaoye@126.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锦南街道上杨路1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19年11月，公司注册地址从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锦城街道茗溪南路78号变更为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锦南街道上杨路18号，报告期内公司注册地址未发生变更。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博亚时代中心1803室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1200
公司网址	http://www.hztmyy.com
电子信箱	tianmuyaoye@126.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目药	600671	*ST目药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听海大道5059号前海鸿荣源中心A座801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郝伟宏、李世梅

七、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2年
营业收入	217,295,933.69	121,778,535.85	78.44	108,906,179.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245,827.73	-38,275,148.00	不适用	-67,517,060.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963,922.75	-38,999,982.40	不适用	-66,880,792.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674,445.60	-20,428,820.92	-79.52	-19,370,520.89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2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2,383,884.80	37,138,057.07	41.05	-14,586,794.93
总资产	441,463,237.69	346,288,556.33	27.48	302,565,201.1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2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13	-0.31	不适用	-0.55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13	-0.31	不适用	-0.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08	-0.32	不适用	-0.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4.06	-339.45	不适用	-441.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2.26	-345.88	不适用	-437.17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7,735,233.63	31,813,164.65	65,132,048.43	92,615,486.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722,783.48	-8,777,945.47	14,805,182.89	18,941,373.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752,466.40	-11,304,614.45	14,192,620.45	17,828,383.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73,723.68	-24,554,700.54	-10,828,634.99	2,282,613.6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03,031.69		-46,509.7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38,143.75		761,208.29	897,014.5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 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60,800.00		64,317.00	13,80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740,620.0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948,080.59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342,125.26		1,281,726.99	- 2,483,130.0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424.24		-1,516,530.51	993,648.5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07.46		-143,002.84	2,373.1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47,596.49		-37,619.53	55,227.89
合计	5,281,904.98		724,834.40	-636,268.05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坚定贯彻“扭亏为盈”年度经营目标，积极面对内外部的巨大压力，集中优势资源，持续聚焦以中成药、原料药、大健康为核心的主营业务。及时调整经营策略，大力开拓大健康板块市场销售以及降本增效，多措并举抵御公司经营风险。公司现有业务规模和盈利能力仍处于恢复过程中，努力保持整体生产经营稳健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1,729.59 万元、同比上升 78.4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24.58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96.39 万元，实现扭亏为盈，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238.39 万元。

1. 深化公司发展战略，推进产业协同

在行业竞争日益加剧的情况下，公司深化“一核两翼”的发展战略。一是公司层面，三大板块共同发力，以“精品中药”为核心引领，立足于黄山天目、天目薄荷及临安制药中心，恢复核心品种生产，做大做精，南北方以青岛各子公司、深圳天目山为两翼驱动力，拓展大健康业务，创新研发适应当下的快消品，拓展线上+线下渠道，为公司创造利润；二是运营层面，以天目山药业品牌战略为核心，整合产品线，对外宣传推广，向市场发声，提升品牌知名度，以销售+生产为驱动力，一方面搭建销售体系，以招商+代理模式，增厚自身利润，另一方面产品交叉排产，释放最大产能，保障销售端需求。

2. 重新定位产品形象，构建南北销售中心

公司以“精品中药”作为核心市场定位，聚焦药品制造、原料药、医疗技术培训、医疗器械销售、大健康等业务板块，从药品种类、治疗方向等多角度梳理产品线，统一包装设计体系，提升品牌影响力。充分利用现有资源，立足华东，走向全国，并建立以青岛为中心的北方销售中心和以杭州为中心的南方销售中心，不断推进市场开发及拓展工作。

3. 进行生产线技改，推动可持续发展

为解决黄山天目提取及制剂等工序产能不足的问题，实施二期产能扩建项目，提高口服液等生产线产能，并恢复片剂生产线功能等；改造完成后，有利于产品生产线整合，可以通过集团内部委托生产方式恢复金匱肾气丸、心无忧片、百合固金口服液等产品生产，根据市场以销定产，形成规模效应。

4. 加强生产采购管理，确保产品质量

公司坚持“以销定产”的原则，公司采购管理中心根据生产管理中心需求，编制公司及各子公司年度采购预算和采购计划，每月根据销售进度编制要货计划，根据生产管理中心参考产成品库存制定的生产计划，制作采购计划执行采购，确保产品质量均一、稳定、可控。公司建立透明、协同、高效的供应链管理体系，结合实际供货情况，各部门紧密协同，全力保障药品生产供应。

5. 落实安全责任，保障安全生产

公司坚持以“不安全不生产”为主基调，紧紧围绕“控事故、保合法、促履职、抓现场、夯基础”的工作要求，认真落实安全隐患排查、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积极应对安全风险的压力和挑战，在公司深化改革进程中取得了稳定的安全生产形势。

6. 加强人力资源管理，提升员工积极性

针对公司经营层开始实施绩效考核管理办法，采用量化+非量化指标考核，完善定岗定薪，明确晋升路径及奖惩机制，提升员工积极性，鼓励以老带新，重点培养公司年轻一代中坚力量。

7. 加强公司治理，推进公司合规建设

报告期内，为优化公司内部控制与经营管理水平，公司对董事会、经营层进行换届选举，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积极组织合规培训，进一步强调和提升相关人员的合规意识、责任意识和风险意识。积极化解历史遗留问题。同时公司根据证监会与上交所发布的一系列修订后的监管规则，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依法依规地对公司相关治理制度进行修订，夯实公司规范治理基础。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发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业务领域涵盖医药研发、生产及销售、药品流通、医技培训服务及大健康产业等领域。

（一）行业基本情况

中医药作为我国重要的民族产业，在 2024 年迎来了新的发展机遇。近年来，中医药在慢性病管理、健康养生等多个领域展现出了显著成效，赢得了社会各界的广泛赞誉。2024 年，中医药市场规模持续扩大，尤其是在中成药和大健康领域，市场需求旺盛。在老龄化社会背景下，其在慢性病预防与康复领域的广泛需求中，将承担起不可或缺的重要角色。

得益于国家层面的高度重视与全力扶持，中医药行业进入蓬勃发展的黄金时期。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2024 年重点工作任务》，聚焦医保、医疗、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明确进一步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在中医药领域，国家中医药传承创新中心与中西医协同“旗舰”医院的建设工作大力推进，优质医疗资源有望深度整合，中医药科研创新与临床服务水平加速提升。同时，支持中药企业全产业链布局，从种植源头到销售终端严格把控，完善追溯与审评体系，确保中药产品质量稳定可靠。随着多项中医药行业重磅支持政策落地，中医药产业发展驶入快车道。同时受宏观经济压力增加影响，居民消费出现了新的变化，医药制造业新的增长机遇与发展挑战并存。

从产业升级方面，中药企业全产业链布局将更加完善，产业集聚效应进一步凸显，加之集采与医保谈判的推动，促使企业通过技术创新与管理优化提升竞争力，实现规模化与集约化发展，最终提升行业整体竞争力。

从行业结构方面，医药行业在政策红利与市场需求的双重驱动下，将加快转型升级步伐，推动产业链上下游协同发展。环保意识的增强也促使企业更加注重绿色生产，推动行业向可持续发展方向迈进。同时，随着数字技术在医疗健康领域的广泛应用，医药行业将迎来数字化转型的新

机遇，通过引入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等前沿技术，实现中医药数据全流程的智能化与精准化管理。医药行业正迎来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与挑战，公司将积极应对市场变化，加强研发创新能力，提升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以实现可持续发展。

从业务拓展方面，随着老龄化趋势与健康观念转变为中医药带来广阔空间，在养生保健、慢病管理等领域，中医药“治未病”与整体调理的优势得以充分发挥，为民众提供了更加系统化、个性化的健康服务方案。

天目药业，作为一家承载着悠久历史的老字号品牌企业，正致力于中医药文化的传承与创新，积极推动“精品中药”战略。聚焦主责主业，坚持深化改革，培育发展中医药新质生产力，展现出新的风貌与作为，努力成为中医药传承与创新发展的标杆！

（二）政策与法规

近年来，中药产业发展受到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如《中医药发展战略规划纲要(2016-2030年)》《健康中国规划纲要(2016-2030年)》等一系列政策的发布，为中药产业的持续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随着国家对中医药传承创新的战略部署持续深化，中药创新药研发与产业化进程显著提速。

2024年1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发展银发经济增进老年人福祉的意见》，提出加快银发经济规模化、标准化、集群化、品牌化发展。要求加强综合医院、中医医院老年医学科建设，扩大中医药在养生保健领域的应用，发展老年病、慢性病防治等中医药服务。在老龄化加速的时代背景下，中医药产业有望迎来长周期的增长机遇。

2024年1月起，国家施行《药品标准管理办法》，对医疗服务进行规范，旨在规范和加强药品标准管理，保障药品安全、有效和质量可控。同时，继续推进医药集中带量采购工作，提升联盟采购规模和规范性。

2024年2月，国家发布了《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版）》，强调了区域协同和产业调整。明确了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推动医药产业的高质量发展。

2024年，带量采购持续推进，国家多次发文明确要加快集采改革进度，推动集采提质扩面，形成国采+全国联采新格局，到2024年底，国家及省级集采药品数合计至少达到500个。第九批国家带量采购已于3月份全面落地；国采接续方面，全国31省均有相关动态，涉及多个国采批次，已成为影响药品集采准入、退出的重要一环；整体而言，主要以联盟接续、多批次合并接续的形式开展。除接续项目外，地方集采多以2023年项目公布结果及落地执行为主，新增地方集采项目较少，且多以带量联动形式展开。

2024年，中医药标准化建设成为年度热点，中药保护与发展持续深化，中医药传统知识保护立法不断推进，地方性中医药法规相继修订，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支持力度不断强化，中医药政策法规标准体系日臻完善。

2024年6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2024年重点工作任务》，旨在聚焦医保、医疗、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健全中药审评证据体系，加快古代经典名方中药复方制剂

审评审批，促进医疗机构中药制剂向新药转化。推动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提高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2024 年 8 月，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布《关于地黄等 4 种按照传统既是食品又是中药材的物质的公告》，将地黄、麦冬、天冬、化橘红等 4 种物质纳入按照传统既是食品又是中药材的物质目录。当作为保健食品原料或中药材使用时，需分别遵循相应规定管理。该公告有助于丰富食药物质资源，满足饮食文化需求，同时保障食品安全。

2024 年 9 月，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国家中医药局综合司、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卫生局发布《综合医院中医药工作指南（2024 版）》。新版指南新增“其他临床科室中医药能力建设”，中西医结合工作纳入医院等级评审标准和公立医院绩效考核。

2024 年 11 月，国家医保局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正式公布《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4 年）》，新增了 11 种新药，进一步提高了中药的可及性和市场认可度。

（三）行业周期特点

公司主营业务属于医药行业，不具有明显的周期性。但随着我国人口老龄化程度加深，“医疗、医保、医药”联动改革，从带量采购、医保支付、价格治理等维度全面推进，加之国内对医疗反腐力度不断加大，医药产业已从高速发展阶段进入到高质量发展新阶段。新阶段将提高产品及服务质量，推动药物创新，促进产业链整合、细分领域协同发展，重塑中国医药行业的市场格局。受新医疗反腐等医改政策影响，以及原辅包成本持续攀升，医药企业除了普遍面临寻求增长新动能的挑战，还将面临多元化时代下的传承与创新，以及未来产业升级换代、向新提质的发展趋势。

（四）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是杭州市第一家上市公司、全国第一家中药制剂上市企业。拥有“天目山”“黄山牌”“新安江”等驰名商标，公司已分别在杭州和黄山建成三个符合 GMP 标准的化学药和中成药药品生产基地，目前，公司业务体系已涵盖药品生产与销售、药品流通、医技培训服务、大健康产业等医药产业链各环节，具有丰富优质的医疗健康产业资源；公司凭借优良的市场表现，荣获浙江省老字号企业协会颁发的“金牌老字号”荣誉，区域市场地位和影响力较强，因此，公司在行业内具有一定的影响力。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公司秉承“天目山药业·让生活更美好”企业使命，立足医药主业。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发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业务领域涵盖医药研发、生产及销售、药品流通、医技培训服务、器械销售及大健康板块等领域。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

(1) 医药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要含公司临安制药中心的阿莫西林克拉维酸钾片，黄山天目的六味地黄口服液、河车大造胶囊、养阴清肺糖浆等，天目薄荷的薄荷脑、薄荷素油，产品主要销往华东、华南等地区。

(2) 药品流通业务：主要为控股子公司三慎泰宝丰的经营各类中药材和中药饮片批发等相关业务，三慎泰备有道地中药饮片 1000 余种、各类西药品种近 300 个大类，主营中药配方、中药饮片、鲜草等销售，并为顾客提供代客煎药、代客配送、切片、研粉等专业的医药服务。

(3) 医技培训、器械销售服务：主要为模拟医学从事的医学技术能力教育培训服务业务和天目山医疗主要从事的医疗器械销售业务。

(4) 大健康板块：主要含大健康及周边产品，包括有铁皮石斛颗粒、铁皮石斛软胶囊、铁皮石斛含片、加强型崂山白花蛇草水、康源软胶囊、天源浸膏、臻庭配制药酒、食药同源薄荷草本植物饮料、一次性防疫口罩（雾化植物精油型）等其他衍生大健康产品。

（二）经营模式

1. 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管理中心根据生产管理中心需求，编制公司及各子公司年度采购预算和采购计划，公司采购内容主要包括原辅料、包装材料；生产设备、配件及辅助材料。公司采用集中招标的模式，每年组织相关合格供应商进行一次常规性的采购招标，公司从质量、技术、服务、价格四个维度进行考核后选择，在重要原辅材料的采购上与供应商形成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公司内部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管理体系，对新供应商从 GMP、供应保障及价格等多维度进行评估，评估通过后纳入合格供应商名录。

2. 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模式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方式，原则上按照销售订单需求，销售部门根据市场预测制定年度、月度销售计划，生产管理中心根据销售计划下达生产计划。公司下属企业按生产计划组织生产，并将 GMP 贯彻到药品生产全过程产业链中，包括物料采购，人员配备、生产过程、质量控制、不良反应收集、产品运输等各个方面，确保持续稳定地生产出符合预定用途和注册要求的药品，保证药品质量的安全有效。

3. 销售模式

公司顺应国家医改政策和医药行业的发展趋势，在稳定现有销售市场的基础上，以天目药业主要销售品种为重点抓手，努力寻求适应各种不同市场的营销策略，提升产品终端覆盖率。一是医药工业：公司主要采取经销模式，通过营销管理中心统一对外销售，包括经销商的选择与管理、销售合同的签订、销售政策的制定、统筹安排专业化学术推广营销活动等。通过与经销商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形成了覆盖各地区的营销网络。二是医药商业，主要业务通过向上游的医药工业企业或者医药经销公司采购药品、医疗器械等，经线上及线下渠道向终端客户进行零售，通过购销差价获取利润。三是大健康领域，开拓并深化公司在健康产业的布局，并以营销渠道重构

为契机，探索大健康领域的新零售模式，通过线上线下一体化综合渠道为用户提供高品质的健康服务和健康产品。

公司主要根据产品及业务分类采用医院直营、药房、商业批发、互联网以及直销等全方位多层次销售模式。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品牌优势

公司起源于 1958 年的“天目山人民公社国药场”，1984 年更名为“杭州天目山药厂”，1989 年 6 月成立了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1993 年 8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是全国第一家中药制剂上市企业，“天目山”“新安江”“黄山”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在全国消费者中具有较大的影响力，其“天目山中药文化”被列为浙江省第四批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上述品牌优势有利于公司新产品上市、市场推广及业务多元化协同发展。

2. 产品优势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形成了以医药工业为核心的产业基础，各类药品批准文号 99 个（含临安制药中心 29 个、黄山天目 68 个、天目薄荷 2 个）、保健品批准文号 5 个，列入医保目录品种 67 个。在“眼科用药、抗菌消炎、清热消毒、止咳镇咳、心脑血管、妇科及儿童用药、滋补保健”等领域形成品类齐全的系列产品。临安制药中心的心无忧片、复方野菊感冒颗粒、4:1 规格超青片为全国独家品种；天目薄荷国药准字薄荷脑、薄荷素油为原料药独家品种；黄山天目国家级产品河车大造胶囊、河车大造片、安眠补脑颗粒为中成药全国独家品种，天目山铁皮石斛系列保健品等在市场上享有一定的声誉、拥有一批忠实的消费者。

3. 市场营销优势

公司借助国资入主契机，组建了一支具有丰富医药行业经验的管理团队，重新梳理公司管理架构，以专业的眼光制定新的产品市场营销战略，分别以青岛、杭州为中心建立北方销售中心和南方销售中心，开拓华东、华南、山东及北方市场。传承中医药文化，守正创新。未来，天目药业将继续依托青岛国资的优势资源，并有效利用地方中医药产业扶持政策，不断拓宽营销渠道，覆盖北方中医药市场，提升市场占比，扩大品牌影响力。

4. 质量优势

公司始终坚持保障品质、安全有效、品规齐全的经营理念，树立质量为先、品牌至上的发展原则。公司具有通过国家 GMP 认证的标准生产车间和各类完善的质量检测设备，并在保健食品深加工环节严格按照《保健食品良好生产规范》的要求进行操作。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1,729.59 万元，同比增长 78.4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24.58 万元，实现扭亏为盈。2024 年末总资产 44,146.32 万元，同比增加 27.4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238.39 万元，同比增加 41.05%。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17,295,933.69	121,778,535.85	78.44
营业成本	114,341,630.46	95,246,382.08	20.05
销售费用	8,229,385.95	2,466,301.22	233.67
管理费用	58,005,802.10	45,160,085.53	28.44
财务费用	5,197,113.28	7,131,046.29	-27.12
研发费用	1,206,796.12	482,216.65	150.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674,445.60	-20,428,820.92	-79.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61,074.75	-8,826,410.05	-204.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36,899.40	84,825,347.05	-84.63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新增模拟医学、天目山医疗、深圳天目山三家子公司合计贡献 4,582 万元，母公司和黄山天目、青岛天目山分别增加 2,878 万元、1,584 万元和 2,451 万元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上升相应成本上升导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新增模拟医学、天目山医疗、深圳天目山三家子公司合计增加 218 万元，母公司和黄山天目、青岛天目山分别增加 126 万元、239 万元和 114 万元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工资增加 228 万元，折旧及摊销费 697 万元，物业费、检验费等增加 188 万元，装修费用增加 96 万元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母公司贷款较上年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阿莫西林克拉维酸钾片一致性评价费较上年上升导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增加 6,337 万元，而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增加 7,966 万元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增加 1,160 万元，收购及新设子公司所支付的资金增加 631 万元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 357.7 万元，以及上年从控股股东汇隆华泽收到的 9,000 万元资金支持，而本期未再收到类似资金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16,905,852.97 元，比上年增长 78.49%；营业成本 113,787,415.98 元，比上年增长 20.15%；主营毛利率 47.54%，与上年相比增加 25.48%。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中药	25,733,975.98	19,469,374.79	24.34	156.16	61.65	44.24
西药	939,727.44	777,471.89	17.27	-84.48	-84.21	-1.42
原料药	27,457,725.85	23,498,950.44	14.42	-12.65	-11.03	-1.56
保健品	68,155,122.49	17,552,774.97	74.25	321.62	121.26	23.32
药品-流通 商品	47,737,146.80	39,067,742.10	18.16	4.58	7.08	-1.91
医疗器械	2,469,563.20		100.00	100.00		100.00
服务类	42,890,494.67	12,239,005.23	71.46	285.70	77.10	39.25
其他	1,522,096.54	1,182,096.56	22.34	43.78		-77.66
合计	216,905,852.97	113,787,415.98	47.54	78.49	20.15	25.48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六味地黄 口服液	14,671,135.79	12,909,477.65	12.01	90.18	62.62	14.91
河车大造 胶囊	10,518,840.72	6,248,885.49	40.59	2060.70	433.78	181.07
养阴清肺 糖浆	543,778.23	311,919.08	42.64	-72.30	-85.51	52.31
阿莫西林 克拉维酸 钾片	939,727.44	777,471.89	17.27	-84.48	-84.21	-1.42
薄荷脑	23,692,677.39	19,998,217.45	15.59	-12.78	-11.56	-1.16
薄荷素油	3,765,048.46	3,500,732.99	7.02	-16.76	-7.87	-8.97
铁皮枫斗	40,867,396.55	6,315,523.44	84.55	529.76	195.26	17.51
白花蛇草 水（天目 山加强 版）	3,423,242.90	1,550,391.28	54.71			
酒系列	14,630,805.33	4,845,248.30	66.88			
植物饮料	4,725,056.41	3,067,705.94	35.08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华东地区	196,956,234.22	96,352,780.27	51.08	92.65	23.97	27.10
华南地区	7,242,295.48	6,480,027.58	10.53	0.26	-4.71	4.67
西南地区	5,840,276.75	5,350,354.01	8.39	19.08	30.62	-8.09
华北地区	3,249,823.81	2,488,183.45	23.44	88.31	87.81	0.21
华中地区	2,268,504.74	2,004,161.28	11.65	-45.16	-46.02	1.41
西北地区	679,996.16	593,095.85	12.78	105.82	75.15	15.27
东北地区	627,212.39	497,985.58	20.60	-12.66	-12.33	-0.30
中南地区	41,509.42	20,827.96	49.82	-83.12	-85.46	8.08
合计	216,905,852.97	113,787,415.98	47.54	78.49	20.15	25.48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减 (%)	减 (%)	(%)
直销	215,966,125.53	113,009,944.09	47.67	88.77	26.58	25.71
经销	939,727.44	777,471.89	17.27	-86.79	-85.67	-6.45

(一)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1. 中药行业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毛利率较去年都上升，主要是全资子公司黄山天目：1) 上半年对中药产线进行了小型产能技术改造；2) 为增强公司竞争力，公司调整六味地黄口服液的代理商，产品销售价格得到调增。致使黄山天目的主打产品六味地黄口服液和河车大造胶囊销售量平均分别增加 318.68%、52.70%，收入、成本相应上升；随着销售量增加，生产量也相应增加，单位成本相应下降，由于售价的调增，毛利率较去年上升。

2. 保健品行业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毛利率较去年都上升，主要是公司紧抓销售团队组织架构调整，积极推进销售网络布局，分别设立了南北销售中心，其中北方市场作为公司去年重点打造的市场，建立了专门的销售团队，积极拓展市场，1) 母公司临安制药中心铁皮枫斗销售比去年上升 529.76%。2) 全资子公司青岛天目山本年度开展的新业务其中臻庭配制酒、白花蛇草实现销售收入 1805 万元。

3. 服务类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毛利率较去年都上升，主要是本期收购的控股子公司模拟医学实现各类医疗技术培训服务业务销售 3,725 万元所致。

(二)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1. 白花蛇草水（天目山加强版）、酒系列是全资子公司青岛天目山本报告期开展的新业务。

2. 植物饮料是报告期新成立的全资子公司深圳天目山业务。

3. 六味地黄口服液和河车大造胶囊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毛利率较去年都上升，主要是全资子公司黄山天目：1) 上半年对中药产线进行了小型产能技术改造；2) 为增强公司竞争力，公司调整六味地黄口服液的代理商，产品销售价格得到调增。致使黄山天目的主打产品六味地黄口服液和河车大造胶囊销售量平均分别增加 318.68%、52.70%。

4. 铁皮枫斗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毛利率较去年都上升，主要是 1) 公司紧抓销售团队组织架构调整，积极推进销售网络布局，分别设立了南北销售中心，其中北方市场作为公司去年重点打造的市场，建立了专门的销售团队，积极拓展市场；2) 公司对铁皮枫斗产品进行重新定价，提高了售价。

(三)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公司在华东地区、华北地区、西南地区、西北地区较去年收入、成本增加，其中：华东地区主要因 2024 年新增子公司深圳天目山、模拟医学、天目山医疗增加销售、青岛天目山新增业务及母公司在该地区销售较去年增加所致，华北地区、西北地区主要因 2024 年新增子公司深圳天目山增加销售所致，西南地区主要因子公司天目薄荷在该地区销售较去年增加所致；东北地区、华中地区收入、成本减少因子公司天目薄荷在该地区销售较去年减少所致；中南地区收入、成本减少主要是母公司在该地区销售减少所致。

(四)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直销主营业务收入、成本及毛利率上浮较大，主要是：1) 2024 年公司新增子公司模拟医学、深圳天目山、天目山医疗增加了销售；2) 公司加大销售力度、调整部分产品售价，母公司、黄山天目、青岛天目山较上年销售增加，带来主营业务及毛利率显著上升。

经销主营业务收入、成本及毛利率较去年下降，其中收入、成本较去年下降主要是公司阿莫西林克拉维酸钾片销售减少所致，毛利率较去年下降主要是本报告期生产量下降导致单位成本上升所致。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六味地黄口服液（无糖）10ml*6 支	盒	25,540.00	37,233.00	38.00	-33.50	-51.63	-99.68
六味地黄口服液（无糖型）10ml*30 支	盒	199,219.00	187,851.00	11,221.00	189.47	163.73	33,903.03
六味地黄口服液（无糖型）10ml*60 支	盒	113,614.00	111,443.00	6,443.00	54.75	50.63	48.70
六味地黄口服液（其他）	支	15,400.00	74,700.00	22,400.00	-80.41	43.38	-72.72
河车大造胶囊（18 粒）	盒	637,970.00	634,967.00	2,098.00	9616.27	5243.04	-99.53
河车大造胶囊（27 粒）	盒	53,216.00	53,212.00	4.00	-0.39	-47.41	-99.86
养阴清肺糖浆（60ml）	瓶	46,367.00	46,201.00	46.00	-91.66	-91.69	
阿莫西林克拉维酸钾片（6 片）	盒	96,320.00	96,024.00	-	-49.75	-50.15	
阿莫西林克拉维酸钾片（8 片）	盒	95,680.00	96,960.00	-	-85.71	-89.09	-100.00
薄荷脑	kg	166,516.80	179,036.80	79,735.00	-34.74	-12.22	-13.57
薄荷素油	kg	26,978.50	27,228.50	1,700.00	-19.79	-17.64	-12.82
铁皮枫斗颗粒	包	7,644,610.00	6,686,868.00	3,110,680.00	99.98	339.28	23.30

产销量情况说明

1. 报告期内，受 2024 年大环境影响，薄荷脑与薄荷素油的市场需求出现波动，部分大客户需求减少，导致产量与销售量均有所下降。

2. 报告期内，铁皮枫斗颗粒在报告期内生产量、销售量同时上升，主要系公司重新进行了上下游产业链的资源整合，通过推荐会、战略合作、药店、商超等各种渠道加大销售力度导致。

3. 河车大造胶囊（18 粒）、六味地黄口服液（10*30 支、10*60 支）在报告期内生产量、销售量同时上升，主要是全资子公司黄山天目在上半年对中药产线进行了小型产能技术改造的同时，为增强公司竞争力，调整六味地黄口服液的代理商，产品销售价格得到调增，加大销售推广力度所导致，六味地黄口服液（10*30 支）库存大幅度增长主要是去年几乎无库存导致比率增长较大。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药品	直接材料	33,927,572.27	29.82	32,995,958.78	34.84	2.82	
	人工工资	4,348,873.62	3.82	3,738,230.36	3.95	16.34	
	制造费用	3,558,005.85	3.13	4,616,723.54	4.87	-22.93	
	动力	1,911,345.39	1.68	2,028,507.70	2.14	-5.78	
合计		43,745,797.12	38.45	43,379,420.39	45.80	0.84	主要是本年收入增加
保健品	直接材料	4,413,522.44	3.88	1,361,863.85	1.44	224.08	
	加工费	1,902,001.00	1.67	777,084.27	0.82	144.76	主要是本年枫斗颗粒收入增加所致
合计		6,315,523.44	5.55	2,138,948.12	2.26	195.26	
流通产品及其他		63,726,095.42	56.00	49,189,102.46	51.94	29.55	
总计		113,787,415.98	100.00	94,707,470.97	100.00	20.15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中成药	直接材料	12,575,452.49	11.05	6,383,578.38	6.74	97.00	
	人工工资	2,800,310.15	2.46	1,806,673.13	1.91	55.00	
	制造费用	2,706,466.15	2.38	2,529,342.38	2.67	7.00	
	动力	1,386,473.44	1.22	1,324,893.63	1.40	4.65	

西药	直接材料	481,433.97	0.42	2,966,259.56	3.13	-83.77	
	人工工资	80,613.74	0.07	395,673.14	0.42	-79.63	
	制造费用	171,703.45	0.15	1,415,395.81	1.49	-87.87	
	动力	43,720.73	0.04	145,933.70	0.15	-70.04	
原料药	直接材料	20,870,685.80	18.34	23,646,120.85	24.97	-11.74	
	人工工资	1,467,949.73	1.29	1,535,884.10	1.62	-4.42	
	制造费用	679,836.25	0.60	671,985.36	0.71	1.17	
	动力	481,151.22	0.42	557,680.38	0.59	-13.72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1. 报告期内中成药营业成本同比上升，主要是子公司黄山天目主要销售的六味地黄口服液和河车大造胶囊销售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2. 报告期内西药营业成本同比下降，主要是母公司销售的阿莫西林克拉维酸钾片销售量较去年同期下降所致。

3. 报告期内原料药营业成本同比下降，主要是子公司天目薄荷主导产品薄荷脑、薄荷素油销售较去年同期下降所致。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为促进公司的持续发展，提升公司的盈利水平及市场竞争力，公司采取积极措施，与持股 5%以上的股东源嘉医疗及其关联企业青岛源嘉盛鼎控股有限公司达成股权转让协议。根据该协议，公司以 258.11 万元的价格收购源嘉医疗所持有的模拟医学 51%的股权，并以 16.50 万元的价格收购源嘉控股持有的天目山医疗 51%的股权。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分别持有青岛模拟医学和天目山医疗 51%的股份，模拟医学和天目山医疗正式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7,902.57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36.37%；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1,898.11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8.74%。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青岛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37,022,473.58	17.04

2	浙江佰沁堂医药有限公司	23,022,180.53	10.59
---	-------------	---------------	-------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6,808.15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34.35%；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206,796.12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1,206,796.12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0.56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25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7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0
硕士研究生	1
本科	20
专科	4
高中及以下	0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10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7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4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3
60 岁及以上	1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79.72%，主要是本报告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同比上年增加 6,337 万元，而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增加 7,966 万元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204.33%，主要是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1,160 万元，取得子公司所支付的资金增加 631 万元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下降 84.63%，主要是本报告期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 357.7 万元，以及上年从控股股东汇隆华泽收到的 9,000 万元资金支持，而今年未再收到类似资金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情况说明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货币资金	65,724,985.87	14.89	97,962,612.42	28.29	-32.91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各类改造工程款、采购款的支付及投资款支付、母公司归还贷款导致。
应收账款	96,565,118.72	21.87	36,683,351.80	10.59	163.24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模拟医学和青岛天目山、黄山天目分别增加 2,043 万元、2,539 万元、736 万元导致。
应收款项融资	1,409,127.44	0.32	277,402.50	0.08	407.97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母公司、天目薄荷分别增加 28 万元、85 万元所致。
预付款项	2,295,767.16	0.52	1,100,553.86	0.32	108.60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子公司青岛天目山预付

						采购款较去年增加 106 万元所致。
其他应收款	2,562,954.67	0.58	2,004,047.46	0.58	27.89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新增子公司合并所致。
存货	52,323,040.59	11.85	42,946,392.19	12.40	21.83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子公司青岛天目山、黄山天目、深圳天目山分别增加 556 万元、226 万元、148 万元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832,699.27	0.42	524,893.04	0.15	249.16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新增子公司合并所致。
固定资产	167,026,123.77	37.83	139,780,421.89	40.37	19.49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新增子公司合并所致。
在建工程	1,253,350.94	0.28	17,400.00	0.01	7,103.17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子公司黄山天目工程项目投入较去年增加 124 万元所致。
使用权资产	24,577,269.91	5.57	11,865,309.09	3.43	107.14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新增子公司合并所致。
无形资产	5,088,010.11	1.15	5,214,925.60	1.51	-2.43	
商誉	1,614,611.74	0.37	2,198,559.52	0.63	-26.56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三慎泰门诊计提商誉减值 58 万元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12,053,763.24	2.73	2,198,785.25	0.63	448.20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新增子公司合并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7,136,414.26	1.62	3,513,901.71	1.01	103.09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新增子公司合并所致。
短期借款	126,886,706.77	28.74	102,639,312.21	29.64	23.62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新增子公司模拟医学及青岛天目山分别增加 1,001 万元、3,746 万元所致。
应付票据	6,388,763.05	1.45		-	100.00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公司、黄山天目、天目薄荷以银行承兑形式支付贷款所致。
应付账款	82,240,942.73	18.63	51,219,131.45	14.79	60.57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新增子公司合并所致。
合同负债	2,454,063.03	0.56	3,390,440.62	0.98	-27.62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年底预收货款在本报告期内确认了收入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3,909,658.31	0.89	6,775,032.24	1.96	-42.29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年底预提的工资等在本报告期内支付所致。
应交税费	15,659,645.82	3.55	4,720,606.85	1.36	231.73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收入较上年 12 月底增加，使增值税等各项税费也相应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35,019,264.50	7.93	46,273,710.16	13.36	-24.32	主要是本报告期内母公司减少 1,113 万元其他应收款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570,923.12	3.07	4,895,572.47	1.41	177.21	主要是本报告期内新增子公司模拟医学增加 851 万元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252,313.67	0.06	464,416.75	0.13	-45.67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预收货款减少所致。
租赁负债	10,335,472.84	2.34	7,231,567.01	2.09	42.92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新增子公司模拟医学增加 599 万元所致。
预计负债	948,080.59	0.21	1,147,568.19	0.33	-17.38	
递延收益	52,634,184.46	11.92	58,616,410.52	16.93	-10.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6,144,317.49	1.39	2,966,327.27	0.86	107.14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新增子公司模拟医学增加 396 万元所致。
股本	121,778,885.00	27.59	121,778,885.00	35.17	-	
资本公积	162,787,915.98	36.87	162,787,915.98	47.01	-	
盈余公积	24,181,414.37	5.48	24,181,414.37	6.98	-	
未分配利润	-256,364,330.55	-58.07	-271,610,158.28	-78.43	5.6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52,383,884.80	11.87	37,138,057.07	10.72	41.05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利润增加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32,635,016.51	7.39	18,810,403.52	5.43	73.49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收购控股子公司增加 721 万元及本报告期内增加利润产生 662 万元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元）	期末账面价值（元）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6,388,763.05	6,388,763.05	保证金	应付票据保证金
货币资金	40,480.00	40,480.00	保证金	银行保函保证金
货币资金	11,830,000.02	11,830,000.02	待还款	业务待还款本金
货币资金	1,751.33	1,751.33	冻结	冻结账户
固定资产	41,107,785.86	28,196,210.17	抵押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7,739,577.22	5,060,134.00	抵押	借款抵押
合计	67,108,357.48	51,517,338.57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发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

医药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行业 and 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1). 行业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医药制造业是关系国计民生、经济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近年来，我国加大力度推进医药制造业发展，围绕分级诊疗、现代医院管理、全民医保、药品供应保障、综合监管五项制度建设和建立优质高效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不断完善政策体系，推动医药制造业一批龙头企业规模壮大、产业链供应链韧性水平和创新能力不断提升。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以及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深化，医药行业整体保持了良好的增长趋势，供应保障能力显著提升，行业优胜劣汰洗牌加速，挑战与机遇并存。

①中成药

近年来，国家高度重视中医药行业的发展，陆续出台了《中医药发展战略规划纲要（2016-2030 年）》《中医药发展“十三五”规划》《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意见》等一系列强有力的支持政策，为中医药发展指明了方向，为中医药产业持续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同时，国家多次发文明确要加快集采改革进度，推动集采提质扩面，形成国采+全国联采新格局，同时加速行业洗牌，更助推行业中长期的高质量发展，中医药行业将迎来持续高质量发展阶段。公司中药类产品品种齐全，涵盖颗粒剂、丸剂、片剂、滴眼剂、合剂、糖浆剂、硬胶囊剂等 7 种剂型近百个品种、规格，在眼科系列产品、心血管系列产品、清热化痰止咳系列产品、妇科系列产品、在肿瘤化疗中保护机体功能等方面形成了公司中成药系列产品，主要产品有珍珠明目滴眼液、六味地黄口服液、河车大造胶囊、养阴清肺糖浆、安神补脑颗粒、金匱肾气丸（浓缩丸）、复方鲜竹沥液等，公司将在继续加强产品质量管控及市场监督的前提下，适应市场需求，加大力度恢复其他中成药沉睡品种的生产销售。

②化学药

近年来，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稳步推进、《国家医保目录》调整、药品审评审批制度改革等政策导向下，化学药向创新驱动转型加速。国家组织药品集中带量采购走向常态化运行，仿制药盈利能力将进一步降低。众多同质化严重的生产企业将面临行业洗牌，而创新药、通过一致性评价的仿制药将迎来新的发展机遇。公司 0.375g 阿莫西林克拉维酸钾片（4:1）是国内独家生产的品规，产品适用于敏感菌引起的各种感染，如：上呼吸道感染、下呼吸道感染、泌尿系统感染、皮肤和软组织感染等其他感染。2024 年 7 月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批准

0.625g 阿莫西林克拉维酸钾片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公司将致力于打造“天目山”牌国内口服抗菌药物的市场品牌，以促进公司稳步发展。

③原料药

根据《2024-2029 年中国薄荷脑行业市场供需及重点企业投资评估研究分析报告》的预测，至 2028 年全球薄荷脑市场规模将以 9.79% 的年复合增长率增长至 186.49 亿元人民币。这一增长主要得益于全球经济的发展、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以及对健康和品质生活的追求。中国是全球最大的天然薄荷脑生产国和消费国。2022 年，中国薄荷脑市场规模达到 16.93 亿元人民币，占全球市场的比例逐年上升。预计未来几年，中国薄荷脑市场将保持快速增长的态势，薄荷脑行业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和发展潜力。未来，随着技术创新、绿色环保和定制化服务的推进，薄荷脑行业将继续保持增长状态，为医药、食品、化妆品等领域的发展提供有力支持。公司原料药主要有药用级薄荷脑、薄荷素油。

④医技培训服务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健康中国 2030 规划纲要》，改革医学教育制度，加快建成适应行业特点的院校教育、毕业后教育培训、继续教育三阶段有机衔接的医学人才培养培训体系；国务院《关于加快医学教育创新发展的指导意见》，加大全科医学人才培养力度，逐步扩大订单定向免费医学生培养规模，加快培养防治结合全科医学人才，加强面向全体医学生的全科医学教育；国家卫生计生委、国家发展改革委、教育部、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助理全科医生培训实施意见（试行）》，到 2025 年，初步形成以“5+3”全科医生为主体，以“3+2”助理全科医生为补充的全科医生队伍，全面提升农村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水平。公司控股子公司青岛模拟医学科技是一家立足青岛，承担青岛市卫生健康委的医学培训服务，打造“1+N+n”的培训模式，即 1 个共享的青岛模拟医学中心，N 为 6 个三甲医院专科模拟中心，n 为面向所有医疗从业人员开放医学模拟教育培训的医技培训服务机构。

⑤大健康产业

随着我国经济发展和医疗条件改善，人均预期寿命增长，老龄化趋势加剧。60 周岁及以上老年人口数量与占比不断攀升，深度老龄化特征愈发明显。这一人口结构变化，为慢病管理与预防保健市场带来广阔空间。老年群体慢性疾病发病率高，心脑血管、糖尿病等慢病成为健康主要威胁，庞大的老年慢病患者群体急需专业医疗服务。老龄化也推动了银发经济的繁荣，老年人对健康、养生、康复需求大增，养生保健产品、中医康复器具等市场需

求旺盛。2012 年起，我国出台一系列政策推动慢病管理行业科学化、规范化发展。2024 年发布的《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发展银发经济增进老年人福祉的意见》，鼓励医疗机构将康复服务延伸至社区和家庭，为中医药在老龄化社会的发展指明方向。

(2). 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细分行业、治疗领域划分的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细分行业	主要治疗领域	药（产）品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或功能主治	是否处方药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如涉及）	发明专利起止期限（如适用）	是否属于报告期内推出的新药（产）品	是否纳入国家基药目录	是否纳入国家医保目录	是否纳入省级医保目录
西药	抗感染	阿莫西林克拉维酸钾片	化学药	适用于敏感菌引起的各种感染。	是	否	不适用	否	是	是	否
中药	补益类	六味地黄口服液	中成药	滋阴补肾。用于肾阴亏损，头晕耳鸣，腰膝酸软，骨蒸潮热，盗汗遗精等症，消渴。	否	否	不适用	否	否	是	是
中药	安神类	安眠补脑颗粒	中成药	益气滋肾，养心安神。用于神经官能症或其他慢性疾病引起的失眠、头昏、头痛、心慌等症。	是	否	不适用	否	否	否	否
中药	补益类	养阴清肺糖浆	中成药	养阴润肺，清热利咽。用于咽喉干燥疼痛，干咳、少痰或无痰。	否	否	不适用	否	否	是	是
中药	补益类	河车大造胶囊	中成药	滋阴清热，补肾益肺。用于肺肾两亏，	是	否	不适用	否	否	否	否

				虚劳咳嗽，潮热骨蒸，盗汗遗精，腰膝酸软等阴虚症状。在肿瘤化疗中，对骨髓、肝、肾功能有保护作用。							
原料药	原料药	薄荷脑	原料药	在医药上用作刺激药，作用于皮肤或粘膜，有清凉止痒作用；内服可作为驱风药，用于头痛及鼻、咽、喉炎症。	否	否	不适用	否	否	否	否
保健品	用于免疫力低下及易疲劳人群的保健品	天目山牌铁皮枫斗颗粒	国产保健食品	免疫调节、抗疲劳。	否	否	一种铁皮石斛保健品配方、组合物以及组合物的制备方法和用途，2011年10月11日至2031年10月9日	否	否	否	否

报告期内主要药品新进入和退出基药目录、医保目录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主要药品在药品集中招标采购中的中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主要药品的中标价格区间、医疗机构实际采购量的原因:鉴于价格信息和实际采购量涉及公司商业机密等原因,故未披露产品中标价格区间和医疗机构实际采购量数据。

主要药品名称	主要规格	中标价格	医疗机构合计采购量	中标省份个数
六味地黄口服液	10ml*6 支	-	-	21
六味地黄口服液	10ml*30 支	-	-	19
六味地黄口服液	10ml*60 支	-	-	19
养阴清肺糖浆	60ml	-	-	24
河车大造胶囊	0.35g	-	-	9
阿莫西林克拉维酸钾片	0.375g*6 片	-	-	6
阿莫西林克拉维酸钾片	0.375g*8 片	-	-	8

按治疗领域或主要药（产）品等分类划分的经营数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治疗领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 减(%)	同行业同领域产品 毛利率情况
抗感染药	939,727.44	777,471.89	17.27	-84.48	-84.21	-1.42	
中成药	25,733,975.98	19,469,374.79	24.34	156.16	61.65	44.24	
原料药	27,457,725.85	23,498,950.44	14.42	-12.65	-11.03	-1.56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药（产）品研发情况

(1). 研发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公司与杭州百诚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作，共同进行“阿莫西林克拉维酸钾片”一致性评价研究。2018 年 5 月签订共同研究合同，至 2023 年底已完成一致性评价补充资料研究工作，补充资料已上报国家药品审评中心（CDE）。公司于 2024 年 7 月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批准阿莫西林克拉维酸钾片（0.625g）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
2.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珍珠明目滴眼液工艺稳定性研究”，尚处于稳定性实验阶段。
3. 报告期内公司下属子公司黄山市天目药业有限公司进行了“六味地黄口服液（无糖型）工艺变更研究”，完成了实验室研究阶段；黄山市天目药业有限公司进行了“河车大造片恢复生产工艺研究”，完成了实验室研究阶段。

(2). 主要研发项目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研发项目（含一致性评价项目）	药（产）品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或功能主治	是否处方药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如涉及）	研发（注册）所处阶段
阿莫西林克拉维酸钾片一致性评价	阿莫西林克拉维酸钾片	化学药	适用于敏感菌引起的各种感染。	是	否	通过一致性评价，取得药品注册证书
珍珠明目滴眼液工艺稳定性研究	珍珠明目滴眼液	中成药	清热泻火，养肝明目。用于肝虚火旺引起的视力疲劳症和慢性结膜炎。长期使用可以保护视力。	否	否	实验室研究
六味地黄口服液分散系稳定性研究（分散系稳定性研究）	六味地黄口服液（无糖型）	中成药	滋阴补肾。用于肾阴亏损，头晕耳鸣，腰膝酸软，骨蒸潮热，盗汗遗精等症，消渴。	否	否	完成了实验研究
河车大造片恢复生产研究	河车大造片	中成药	滋阴清热，补肾益肺。用于肺肾两亏，虚劳咳嗽，潮热骨蒸，盗汗遗精，腰膝酸软等阴虚症状。在肿瘤化疗中，对骨髓、肝、肾功能有保护作用。	否	否	完成了实验研究

(3). 报告期内呈交监管部门审批、通过审批的药（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签发的《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批准阿莫西林克拉维酸钾片（0.625g）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取得药品注册证书。

(4). 报告期内主要研发项目取消或药（产）品未获得审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研发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6). 研发投入情况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研发投入资本化比重（%）
健民集团	7,916.98	1.88	3.51	6.47
江中药业	18,754.91	4.27	4.19	36.02
亚宝药业	11,828.99	5.42	5.26	28.17
千金药业	11,370.93	2.82	5.13	7.90
康恩贝	29,809.04	4.64	4.25	4.60
同行业平均研发投入金额（万元）	15,936.17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0.56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2.30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资本化比重（%）	0			

注：1. 以上同行业公司数据来源于 2023 年年报；2. 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研发投入金额为五家同行业公司的算数平均数。

研发投入发生重大变化以及研发投入比重、资本化比重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阿莫西林克拉维酸钾片一致性评价是遵照国家药监部门相关规定进行的，本次一致性评价为一个品种两个规格同时进行，原 0.375 克规格未能获得批准；0.625 克规格相关费用总投入为 1,500.00 万元，2023 年实际投入 48.22 万元，投入较少，2024 年度实际投入 120.68 万元，不会对日常生产经营产生较大影响。
2. 在报告期内公司珍珠明目滴眼液产品正处于工艺稳定性研究阶段。为了加快研发进程，公司计划与国内科研机构携手合作，共同推进研究工作，以期尽快实现产品的稳定生产和市场投放。
3. 报告期内公司下属子公司黄山天目对六味地黄口服液（无糖型）进行了工艺变更研究，完成了实验室研究阶段；黄山天目对河车大造片进行了恢复生产工艺研究，完成了实验室研究阶段。

主要研发项目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研发项目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费用化金额	研发投入资本化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阿莫西林克拉维酸钾片一致性评价	120.68	120.68	0	0.56	150.26	

3、公司药（产）品销售情况

(1). 主要销售模式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生产并销售药品。公司主要产品终端市场定价机制以政府招标定价为主，政府指导价为辅；公司产品在各区域投标，中标后由公司业务员在各区域通过医药公司进行医疗机构销售，按药品中标价格进行销售；同时，对于未能中标的产品公司进行二次开发加大对 OTC 市场及第三终端的市场拓展，根据市场情况建立价格体系，拓展销售渠道及终端覆盖，严格区域管理及市场规范。

(2). 销售费用情况分析
销售费用具体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具体项目名称	本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占销售费用总额比例（%）
职工薪酬	419.57	50.98%
办公费	2.86	0.35%
交际应酬费	5.93	0.72%
折旧及摊销费	2.27	0.28%
差旅费	6.40	0.78%
宣传推广费	108.88	13.23%
业务费	120.45	14.64%
市场服务费	16.92	2.06%
包装费	0.12	0.01%
快递费	0.06	0.01%
其他费用	139.48	16.95%
合计	822.94	100.00%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健民集团	134,437.65	31.91
江中药业	162,816.20	37.09
亚宝药业	89,746.58	33.02
千金药业	91,158.28	22.64
康恩贝	206,156.35	34.36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总额		822.94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3.79%

销售费用发生重大变化以及销售费用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新增模拟医学、天目山医疗、深圳天目山三家子公司增加 218 万元，母公司和黄山天目、青岛天目山分别增加 126 万元、239 万元和 114 万元所致。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本报告期内，公司与青岛源嘉盛鼎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源嘉控股”）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以现金 16.50 万元价格受让源嘉控股持有的青岛源嘉盛鼎生物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青岛天目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目山医疗”））51%股权（认缴出资 1,020 万元）。公司已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质的独立第三方审计机构及评估机构分别出具审计报告和评估报告。交易完成后，天目山医疗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事项经公司董事长审批同意，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2. 本报告期内，公司与源嘉医疗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以现金 258.11 万元价格受让模拟医学 51%股权（认缴出资 2,050 万元）。公司已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质的独立第三方审计机构及评估机构分别出具审计报告和评估报告。本次交易完成后，模拟医学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事项经公司董事长审批同意，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3. 本报告期内，公司为拓展延伸性业务，增加利润增长点，投资 300 万元设立了天目山健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由公司 100%持股，主要为大健康产品的研发与销售及食品销售、医疗器械生产、医疗器械销售等业务。该事项经公司董事长审批同意，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4. 本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天目山健康科技有限公司设立控股子公司青岛天目山中医药科学研发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80%，注册资本 100 万元，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酒类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2024 年 5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黄山市天目药业有限公司实施产能提升及技术改造项目的议案》，为实现公司中长期战略发展目标，促进公司长期健康发展，进一步优化产能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黄山天目拟投资约 10,000 万元，在现有厂区新建生产车间，并优化改造原有生产线，提升产能，建设智能化、数字化、信息化工厂，成为具有市场竞争力的现代化中药生产企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黄山市天目药业有限公司实施产能提升及技术改造项目的公告》。

2. 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并于 2019 年 9 月 12 日召开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实施临安制药中心厂区整体搬迁改造的议案》。因公司临安制药中心厂区被临安区人民政府列入旧城改造范围，需要实施整体停产搬迁，公司在通过司法竞拍取得的临安区锦南街道上杨路 18 号新厂区实施生产线改造，GMP 改造计划分两个阶段进行：第一阶段实施滴眼剂（主导品种珍珠明目滴眼液）和青霉素类片剂（主导品种阿莫西林克拉维酸钾片）两条生产线的 GMP 改造（2 个剂型 3 个品种）；第二阶段实施其它剂型（含中药提取、口服液体剂型和口服固体制剂）品种的 GMP 改造（5 个剂型 25 个品种），项目投资概算为 7,500 万元。

截至本报告期末，一期生产线改造工程累计已投入项目改造资金 4,730 余万元。阿莫西林克拉维酸钾片已于 2021 年 10 月中旬正式恢复生产销售；珍珠明目滴眼液根据注册检验和现场检查情况，需要进一步改造、通过 GMP 符合性检查后方可恢复生产销售。公司现任控股股东、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高度重视此项工作，将集中人力、财力、物力，争取早日完成珍珠明目滴眼液的复产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 2023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资产规模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净利润
黄山市天目药业有限公司	药品加工业	中药制剂、中成药	3,000	9,506.20	-2,973.31	2,573.62	558.60	-310.03
黄山天目薄荷药业有限公司	药品加工业	原料药、薄荷脑、薄荷素油	975	8,380.22	2,829.58	2,745.84	364.02	138.58
杭州三慎泰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	服务行业	内科；医学检验科；临床体液、血液专业；医学影像科；超声诊断专业；中医科：内科专业，妇产科专业，儿科专业，皮肤科专业，肿瘤科专业，骨伤科专业，针灸科专业，推拿科专业；中西医结合科；	200	1,396.69	-6.90	1,881.24	265.58	-312.32
杭州三慎泰宝丰中药有限公司	中药批发、经济信息咨询等	中药批发、经济信息咨询等	100	4,530.82	1,438.64	4,282.10	611.94	208.18
上海天目山药业科技有限公司	批发业	药品批发；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医学研究和实验发展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从事医疗科技、生物科技、网络科技、化工科技、信息技术专业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开发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图文设计制作；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社会经济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第二类医疗器械、第一类医疗器械、消毒剂（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品、电子烟雾化器（非烟草制品、不含烟草成分）销售等	300	331.21	138.20	311.71	36.93	-247.97

青岛模拟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行业	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企业管理；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国内贸易代理；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教学用模型及教具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采购代理服务；教育教学检测和评价活动；软件开发；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第一类医疗设备租赁；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网络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专业设计服务；中医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	5,000	9,859.20	3,018.49	3,724.51	3,049.89	1,746.67
青岛天目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行业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电子产品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专用设备修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消毒器械销售；医疗服务；检验检测服务；住宅室内装饰装修	2,000	1,284.80	1,042.63	251.94	249.51	125.15
银川天目山温泉养老产业有限公司	服务行业	老年人养护服务，温泉洗浴服务；休闲健身活动，保健服务、服装及家庭用品、工艺美术品批零售，餐饮服务，餐饮企业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场地租赁，对商业、旅游投资	4,700	1,787.52	1,787.52	0	0	-510.60
天目山健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服务行业	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新材料技术研发；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图文设计制作；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软件开发；专业设计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日用杂品销售；货物进出口。（除依	300	502.64	174.33	605.05	127.74	-65.67

		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药品批发；药品委托生产；互联网信息服务；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生产；保健食品生产；药品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						
青岛天目山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行业	药品批发；互联网信息服务；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消毒剂生产（不含危险化学品）；酒类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图文设计制作；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社会经济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日用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产品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	300	5,468.55	1,172.21	2,531.54	1,541.44	805.38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随着社会经济发展，人均寿命延长，医疗体系优化，消费者健康需求趋向多元个性化，为医药行业带来长期增长，市场竞争格局重塑。

1. 中药创新药研发加速，产业发展持续向好

在中医药发展的顶层设计和战略部署下，国家药监局发布《中药注册管理专门规定》，引导中药创新药步入“快车道”。2024 年 1-11 月，国内获批 12 个中药新药上市，中药创新药研发提速。国家中医药局发布《中医药标准化行动计划（2024-2026 年）》，建立中医药高质量发展的标准体系。在科技创新方面，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和国家数据局联合印发《关于促进数字中医药

发展的若干意见》，推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融入中医药全链条。与此同时，国家医保目录动态调整机制持续向创新中药倾斜，为具备技术壁垒的企业打开政策红利窗口。

2. 人口结构重塑市场需求格局

老龄化社会与健康消费升级形成“双轮驱动”市场。心脑血管、抗肿瘤等治疗领域随老年人口增长持续扩容，刚性需求支撑行业基本盘；个性化健康管理的追求，则推动中药新剂型及“治未病”消费级产品爆发。传统中药与康养服务、文旅产业的跨界融合加速，形成“医疗+消费”双场景渗透，行业从单一药品制造向大健康生态圈延伸。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天目山药业，让生活更美好”为企业使命，以“天目山药业、创造健康新生活”为企业愿景，立足中医药行业，坚持把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战略地位，坚持积极践行健康中国战略，坚定不移地立足“精品中药”为核心引领，以中药、原料药、大健康、医技培训服务和医药商业五大业务板块为主体，创新业态及业务增长模式，优化调整区域产业集群布局，全力推动公司重点业务板块发展；通过“内延发展、外延并购”增强实现高质量发展；强化组织赋能、人才驱动、资本运作、党建引领四大支撑体系，推动企业可持续发展。

本规划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目标等前瞻性陈述及预期，均系公司基于对未来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业务发展预期所进行的预测性分析，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任何实质承诺。鉴于宏观经济环境、业务发展形势、市场竞争格局和公司经营情况等都可能不断发生变化，在此情况下，公司将可能根据政策调整、行业变化、竞争格局及实际经营及发展需要对本规划做出适度调整。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在行业竞争日益加剧的情况下，公司明确“一核两翼”的发展战略，公司精品中药、大健康产品、医疗服务三大板块共同发力，以“精品中药”为核心引领，立足于黄山天目、天目薄荷及临安制药中心，恢复核心品种生产，做大做精；南北方分别以青岛各子公司、深圳天目山为两翼驱动力，拓展大健康业务，创新研发适应当下的快消品，拓展线上+线下渠道，为公司创造利润；同时以天目山药业品牌战略为核心，整合产品线，对外宣传推广，向市场发声，提升品牌知名度，以销售+生产为驱动力，一方面搭建销售体系，以招商+代理模式，增厚自身利润，另一方面产品交叉排产，释放最大产能，保障销售端需求。

（一）品牌重塑、提升战略

公司是杭州市第一家上市公司，也是中国中药制剂第一股，公司将立足“天目山”“新安江”“黄山牌”三大驰名商标资产，实施品牌年轻化战略。2025 年，公司将通过产品包装重塑、参加展会、线上线下推广等方式，重塑品牌知名度，打造高品质、高信誉的精品中药品牌，

塑造安全、健康的全新天目山药业形象。通过品牌战略，针对不同市场和消费者需求，形成较为完整的产品线。更好地满足不同客户群体的需求，提高市场覆盖率。

（二）构建品种梯队、创新营销

公司将立足华东市场品牌根基，全面推进“三链协同”战略（产业链、创新链、供应链）实现产品创新，构建“金字塔型”品种梯队（重点品种、发展品种、潜力品种），提前做好市场规划，搭建“招商+代理”的营销体系，借助社会力量提高各产品在市场的覆盖率，同时积极探索与构建网络营销平台，尝试电商、直播带货等新型销售模式，力求实现线上线下业务的深度融合与互补，不断开拓新的销售渠道，推动销售模式的创新与升级。

（三）各板块业务发展计划

1. 临安制药中心业务板块

（1）滴眼液技术攻关：联合第三方研发机构解决珍珠明目滴眼液技术问题，力争 2025 年珍珠明目液通过 GMP 认证，完成产品包装升级，市场重新定位，重新布局。

（2）药号批文激活：目前公司 99 个药号已分类梳理，挖掘具备优质特性、独家配方以及工艺流程稳定的产品，通过自产或委托生产方式，加速市场销售进程，其他沉淀已久的批号计划通过转让或合作，尽快委外生产并销售。

（3）阿莫西林克拉维酸钾片扩产：阿莫西林克拉维酸钾片 0.625g 规格已注册通过，为公司市场拓展带来新机遇。

（4）开发大健康产品种类：在现有铁皮枫斗颗粒基础上，已增加含片、软胶囊、浸膏等新型保健品，通过品牌合作方式丰富产品线。

2. 黄山天目业务板块

（1）技改扩建、提升产能：为解决提取及制剂等工序产能不足的问题，实施二期产能扩充新建项目，提高口服液等生产线产能，并恢复片剂生产线功能等，同时推进药品生产智能化改造，开展精益生产管理体系建设，推动数字化工厂建设，建立统一数据平台，推进工业互联网创新工程项目，强化现代化与精细化管理水平，提升数字化管理水平。

（2）老药新用、加大研发：立足于黄山天目与天目薄荷的独特资源优势，公司将抽调年轻高学历专业人员，强化研发部门的核心技术实力。一是复兴黄山天目与临安制药中心传统经典药号，通过对经典品种的改良与优化，推出新一代产品，以满足市场需求；二是充分发挥天目薄荷的潜力，研发针对二级市场的创新产品，力图打造成为快消品市场的爆款。与此同时，公司还将与青岛大学生命科学学院以及知名中医团队合作，通过跨学科的研究与交流，加速研发成果的转化，推动公司在中医药领域的创新与发展。

（3）产线整合、自产加委外：公司秉持着高效整合与优化资源配置的原则，着手对产品生产线进行系统性的整合。公司将精选金匱肾气丸、心无忧片、百合固金口服液、杞菊地黄口服液等拳头产品列为黄山天目的核心备选品种。公司将不断优化生产流程，提高经济效益，为黄山天目的市场拓展和品牌增值注入新的动力。

（4）重点品种全国招商：结合公司产线实际，将临安制药中心部分批文转至黄山天目，开展二次研发及生产，逐步搭建销售团队实现招商+自销，将利润留在公司。

3. 天目薄荷板块

（1）技改通过 GMP 认证：对现有产线进行 GMP 认证工作，目前已开始分批技改。

（2）拓展销售渠道：由销售分管副总亲自带头，拜访大客户、新客户，拓宽渠道。

（3）审查供应商、降本增效：全国招标，以量换价，降低原材料成本。随时关注海外印度市场薄荷原油期货价格，及时调整采购策略，降低采购成本，并全国考察优质低价供应商。

（4）二期规划、新增产线：提前规划二期用地新增产线，考虑增设天目薄荷原材料下游二级市场产品线（结合研发成果），提高天目薄荷利润空间。

4. 北方营销中心

（1）创新大健康产品销售+研发：利用股东资源，联手饮料集团、华东葡萄酒及青食集团，聚焦大健康新业务，借合作方渠道提升天目营收，并开拓自有渠道以适应市场，同时探讨与深圳子公司共建线上直播平台，引流至旗舰店。

（2）深挖医疗器械及模拟医学：模拟医学、天目山医疗借助当地政府、股东方优质资源，继续发展高端医疗培训、服务及医疗器械销售业务，不断向周边城市辐射。

5. 深圳天目山板块

（1）雾化饮料国内合规，拓展海外市场：2025 年以深圳为核心市场辐射全国及东南亚海外市场，各个区域代理定期优胜劣汰，建立价格体系；同时联合专业机构制定行业标准，解决合规性前提下，重点探讨线上销售渠道建设，利用抖音、小红书、亚马逊等电商渠道打开线上市场。

（2）创新研发，新产品更新迭代：联合天目薄荷，共同研发新产品，打造适应当下潮流、引领潮流的快消品，开发新的利润增长点。

6. 三慎泰宝丰板块

（1）扩大中药经营：做大做强三慎泰宝丰目前主营的中药业务，增大经营面积，2025 年天目药业各子公司药材供应在保证质量前提下，优选宝丰。

（2）提高服务质量、产品品质：重新修订公司质量管理制度，进行全员培训，严格执行奖惩制度；同时提升饮片、膏方产品质量，在增加销售客户的同时，细化质量标准要求。

（四）人才资源战略

中医药行业特色人才建设提速，教育改革深化，培养模式日趋完善，人才结构与成长路径不断优化，基层人才质量数量双提升。首先公司鼓励内部职工以老带新，重点培养公司年轻一代中坚力量；其次通过市场招聘引进新的人才（营销、质检、生产）等高水平专业人才，同时加强与高校、科研机构的合作，培养具有专业素养和创新能力的人才，以实现人力资源最优配置。全面提升团队素质，旨在打造一支秉承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技能精湛、管理高效、流动有序的人才队伍，彰显企业人才核心竞争力。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行业政策变化风险

近年来，随着医疗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带量采购特别是中成药集采提速扩面向纵深化发展，逐步实现常态化和制度化，这将给中成药市场带来不确定性；医保目录动态调整，突出创新和竞争的导向，扩大了药品覆盖面，优化了药品结构，倒逼企业创新发展；国家进一步加强医疗保障基金监管和药品质量监管，严格全过程监管，行业监管环境的趋严，医药行业整体承压。这将进一步加剧企业间的优胜劣汰。若公司不能快速适应行业政策变化而及时调整经营策略，则可能对公司的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对策：公司将密切关注行业政策变化，及时把握行业发展变化趋势，适时调整产品结构、营销政策、销售渠道与推广方式，增强市场竞争力，同时发挥企业产品、品牌优势，提升企业综合竞争力，有效应对风险挑战，努力保持主营业务稳健增长。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家政策与行业发展趋势变化，提早分析、科学研判，潜心钻研市场需求，多措并举激发内生动力，提高风险防控及应对能力，确保公司实现持续健康发展。

2. 生产成本增加风险

《中国药典（2020 版）》的实施对中药药材质量要求进一步提高；尤其是国家药监局、国家中医药局等四部门联合发布了《中药材生产质量管理规范》，将进一步推进中药材规范化生产，加强中药材质量控制，在全面洗牌中药材生产格局的同时，也将倒逼中药饮片、中药制剂企业进行一次新的升级，无论是全程追溯，还是自建产地、使用符合新版规范要求的药材，都对中药企业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同时，受上游生产资料、人力成本上涨，以及客观外部环境等影响，部分中药材具有产地分布区域性显著、采收季节性强、自然生长质量不均一等特性，市场价格易受气候、供需关系、资本炒作等因素影响，波动频繁，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相关产品的生产成本。此外，国家新版药典质量标准的提高，国家安全、环保等政策的施行，化学原材料产业链成本上升，同时，部分产品的企业垄断，进一步加剧了原材料价格的上涨，随着人工成本等生产要素价格的上升，经营成本上涨，企业成本控制面临较大压力。公司面临经营成本增加的风险。

对策：公司将加强对市场供应及原材料价格情况的掌控与预测，合理安排库存及采购周期；通过内部资源整合，采取集中采购模式，降低采购成本；积极推行预算及成本管理，加强生产计划管理，通过提高生产预测准确性，优化资源配置，降低生产成本。

3. 产品集中风险

公司产品目前以铁皮石斛系列保健品、六味地黄口服液、薄荷脑、河车大造胶囊为主，合计销售收入约占公司营业总收入的一半以上，产品集中度较高，上述产品的生产及销售状况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了公司的盈利水平，一旦其原材料价格、产销状况、市场情况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对策：面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充分挖掘闲置药品品种资源，积极加大优势品种开发及产品梯队建设，努力改善产品结构；同时，开发适销对路、短平快的大健康系列产品。努力提高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

4. 产品质量风险

药品是人类用于预防、治疗、诊断疾病的特殊商品，药品安全涉及原辅料、包材、生产、流通、使用等各个环节，任一环节出现问题就可能对药品质量产生不利影响，药品安全是医药企业的固有风险。近几年来，国内各种药品安全问题频发，对药品生产企业的经营环境造成诸多不利影响。如果本公司生产及销售过程中发生药品安全事件，将对本公司的品牌及经营造成重大影响，处罚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召回市场上产品、库存产品暂停销售和使用、产品停止生产、企业停产整顿、乃至吊销《药品生产许可证》，除因公司自身原因，如果同行业其他公司生产的同类产品发生药品安全事件，亦会对公司造成影响。

对策：公司建立覆盖研发、生产、流通及上市后监测的全生命周期质量管理体系，以 GMP（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为核心框架，严格规范原料采购、生产工艺、设备清洁、质量控制等关键环节。通过风险工具系统识别潜在缺陷（如污染、交叉污染、差错、数据偏差等），针对高风险点制定控制策略。提升生产工艺、提高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率，并严格控制变更对药品安全性、有效性和质量可控性的风险。

5. 环保及安全风险

随着国家及地方环保监管力度的加大，对制药企业在环保规范化管理和污染防治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增加了公司环保管理工作的难度，尽管公司制定了符合药品生产环保要求的规范化管理文件，也可能存在管理疏漏等情况的发生而造成环保事故的风险。同时，安全生产风险贯穿企业整个生产经营活动全过程，产品生产、使用过程涉及安全、消防、劳动、职业健康等各方面的安全风险控制。

对策：公司遵循《大气污染防治法》《危险化学品管理条例》等法规，构建 EHS（环境、健康、安全）一体化管理体系。环保方面，采用先进的组合工艺，对“三废”进行处理。安全领域，对高危工艺开展危险与可操作性分析，设置保护装置，配备防爆电气设备和气体泄漏监测仪；危化品实行“双人双锁”、领用追踪，员工培训覆盖应急演练。最终达成“三废”合规排放、重大事故零发生及职业健康损害可控的目标，支撑企业绿色可持续发展。

6. 应收账款风险

公司为适应医药改革的方向，积极调整产品结构、拓展销售渠道，业务持续稳步增长，相应存在一定的应收账款，公司存在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对策：公司采取必要的营销策略和销售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降低应收账款规模，对应收款项定期对账并及时催收，同时对新增客户做系统性评估，严格控制对下游客户的信用管理，保证坏账风险可控。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开展内部治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层权责明确，持续推进合规体系建设工作。为提升上市公司董监高的合规自律意识、规范履职意识、风险防范意识，除参加监管既定培训学习外，公司还特邀法律顾问为公司董监高进行合规性法律专题培训，提升董监高合规运作水平、夯实董监高忠诚勤勉尽责意识，为公司进一步提升高质量治理打好坚实基础。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

此外，报告期内，公司治理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并按规披露公告。2024 年度，公司召开 7 次股东大会，审议 18 项议案，审议通过年度报告、关联交易、修订章程等重大事项。股东大会经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控股股东通过股东大会依法行使出资人的合法权利，不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做到独立。

（二）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已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公司董事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按时出席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勤勉尽责，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15 次会议，共审议 54 项议案。对公司定期报告、董事会换届、关联交易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公司董事、独立董事事前认真审阅议案资料，审慎决策，会后严格执行决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监事，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 1 名，监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2024 年监事会依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 12 次会议，共审议 21 项议案。列席董事会并出席每次股东大会，加强监事会对董事会、股东会的监督。同时与审计监察部一同开展了子公司审计以及对董事、高管履职情况进行监督；对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加强日常监督，全力保障公司合规经营，避免风险事项的发生。

（四）董事会下设各专业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均依照各自的议事规则，充分发挥各自在公司战略控制、重大投资、内控、关联交易、薪酬等方面的专家作用，分工协作，及时关注和跟踪公司经营方面的各重大事项，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出意见和建议，对需要审议的事项，及时召开会议进行审议，充分履行各自职责。2024 年共召开 1 次战略委员会、6 次审计委员会、4 次提名委员会。

（五）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出席每次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担保等事项进行重点审查，召开独立董事专项会议 7 次，审计见面会 1 次。2024 年年审工作：独立董事加强对 2024 年年度审计的过程控制，审计前沟通确定审计计划，并于 2025 年 3 月 5 日会同审计委员会与年审会计师通过视频会议的形式沟通年审情况，独立董事就注册会计师的独立性、存货、审计重要性、关联交易、应收账款等与审计项目组进行沟通。休会期间工作：通过到公司进行实地考察、会谈等多种现场履职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合规经营、内部控制执行情况，针对实际运行中遇到的问题及时提出意见和建议，充分发挥独立董事指导和监督的作用，促进公司健康发展。

（六）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情况

在内幕信息管理上公司已建立了包括《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2024 年上述制度严格执行，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对内幕知情人进行登记和提示，报告期内没有内幕交易的行为发生。

（七）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严格遵照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和公司制度，及时、公平地披露公司应当披露的所有信息，确保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同时增加自愿性信息披露力度，加大对重大事项风险提示，便于投资者能够客观分析，理性决策。2024 年共披露信息 147 份，其中定期报告 4 份，临时公告 94 份，规范性文件 49 份。

（八）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与投资者保持沟通与互动，通过专人专线、E 互动平台等多种渠道或方式加强与投资者沟通与交流，让投资者能够通过多种渠道获取公司信息。2024 年投资者咨询渠道保持畅通，持续

接待投资者来访来电，并通过上证路演中心开展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2024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等。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正确处理与控股股东的关系。公司控股股东依法行使出资人权利，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相互独立，公司没有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亦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04-15	http://www.sse.com.cn	2024-04-15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补选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05-20	http://www.sse.com.cn	2024-05-21	审议通过《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资金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06-11	http://www.sse.com.cn	2024-06-12	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黄山市天目药业有限公司实施产能提升及技术改造项目的议案》。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06-12	http://www.sse.com.cn	2024-06-1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十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07-01	http://www.sse.com.cn	2024-07-02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10-28	http://www.sse.com.cn	2024-10-29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间接控股股东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融资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续聘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202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11-29	http://www.sse.com.cn	2024-11-30	审议通过《关于延长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 7 次，其中年度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6 次，未有无决议案的情况。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特别决议议案，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股东大会普通决议议案，均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审议通过；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议案，关联股东均能回避表决。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刘加勇	董事长	男	47	2023-10-13	2027-06-11	0	0	0	不适用	86.52	否
于鸿坚	董事	男	47	2023-10-13	2027-06-11	0	0	0	不适用	0	否
于鸿坚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男	47	2023-09-27	2027-06-11	0	0	0	不适用	70.33	否
党国峻	董事	男	38	2021-05-26	2027-06-11	0	0	0	不适用	0	否
党国峻	董事会秘书	男	38	2023-09-27	2027-06-11	0	0	0	不适用	66.33	否
黄俊德	董事	男	39	2023-09-05	2027-06-11	0	0	0	不适用	0	是
贾云松	董事	女	43	2023-10-30	2027-06-11	0	0	0	不适用	19.09	是
刘士彬	董事	男	39	2023-10-30	2027-06-11	0	0	0	不适用	4	是
盛筱朦	独立董事	女	55	2023-10-30	2027-06-11	0	0	0	不适用	10	否
裴 阳	独立董事	男	41	2021-05-26	2027-06-11	0	0	0	不适用	10	否
聂学民	独立董事	男	52	2023-12-06	2027-06-11	0	0	0	不适用	10	否
刘德胜	监事会主席	男	56	2024-04-15	2027-06-11	0	0	0	不适用	0	是
王 璐	监事	男	32	2022-05-16	2027-06-11	0	0	0	不适用	0	是
承 华	职工监事	男	56	2021-11-09	2027-06-11	0	0	0	不适用	33.57	否
孙学建	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副总经理	男	36	2023-09-27	2027-06-11	0	0	0	不适用	69.02	否
姬生斌	副总经理	男	51	2024-04-19	2027-06-11	0	0	0	不适用	38.18	否

李银俊	副总经理	女	45	2023-09-27	2027-06-11	0	0	0	不适用	45.62	否
许旭宇 (离任)	总经理	男	47	2023-09-27	2024-07-31	0	0	0	不适用	63.57	否
韩同旻 (离任)	副总经理	男	44	2023-09-27	2024-04-19	0	0	0	不适用	12.80	
合计	/	/	/	/	/				/	539.03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刘加勇	1978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曾任山东省国际贸易(集团)中心总经理办公室专职秘书，崂山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办公室科员、副主任、主任，崂山区科学技术局副局长、青岛巨峰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青岛金家岭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现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长，青岛天目山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青岛天目山中医药科学研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于鸿坚	1978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持有中级会计师证书、中级审计师证书。曾任山东电力研究院财务经理，青岛市崂山区审计局经济责任审计办公室副主任，青岛巨峰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现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杭州三慎泰宝丰中药有限公司董事长，杭州三慎泰门诊部有限公司董事。
党国峻	1987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山东大学金融学学士，持有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任青岛金家岭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经理、上市公司业务部负责人，青岛汇隆中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青岛镇华数字传媒有限公司董事长，联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副董事长、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秘书。
黄俊德	1986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哈尔滨工业大学法学专业本科。曾任青岛市崂山区政府办公室职员，青岛金家岭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职员，综合管理部临时负责人，综合管理部副部长，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第十二届非独立董事，青岛金家岭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部长。
贾云松	198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持有中级会计师证书。曾任青岛利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主管，青岛维勒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青岛伟东云教育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经理职务。2018年12月至今担任青岛源嘉盛鼎控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职务，青岛鼎好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财务副总监，青岛天目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青岛模拟医学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刘士彬	1986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具有中级会计师、中级经济师证书。曾任中国建设银行青岛李沧支行对客户经理、机构部经理，青岛龙湖置业拓展有限公司财务经理、融资经理，青岛市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融资部副经理等职务，公司第十

	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青岛天目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青岛源嘉盛鼎控股有限公司投融资总监。
盛筱麟	1970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曾任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青岛华邦联合会计师事务所高级项目经理，青岛高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合伙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杰正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
裴 阳	1984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澳门科技大学工商管理博士（DBA）在读，曾任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营运部员工主管、青岛威尔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青岛汇丰海富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青岛市市级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中心战略发展部副部长、青岛市创新投资有限公司生态部部长、青岛聚创中赢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等职务，公司第十一届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青岛市股权与创业投资行业协会副秘书长。
聂学民	1973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律师。曾任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任专职律师，北京市北斗鼎铭律师事务所任专职律师，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
刘德胜	1969 年生，中国国籍，大学学历，曾任青岛市崂山区民政局调研员、青岛高科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青岛微电子创新中心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主席。现任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主席，青岛崂山湾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青岛金家岭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王 璐	1993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哈尔滨工程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中级会计师。2015 年 7 月-2017 年 7 月担任中建一局集团第五建筑有限公司会计。2018 年 6 月-至今担任青岛金家岭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会计，2020 年 12 月至今担任青岛镇华数字传媒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3 年 5 月 16 日担任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职务。现任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监事。
承 华	1969 年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经济民警队长、安保科长、公司营销中心大区经理，第十一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现任第十二届监事会职工监事，公司总经理助理，临安制药中心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孙学建	198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青岛鲁商蓝岸丽舍项目营销部策划经理，鲁商置业即墨城市公司营销部经理兼投拓负责人，鲁商置业即墨城市公司运营部总监，鲁商健康产业股份发展有限公司区域投资总监，鲁商发展青岛城市公司招商总监，源嘉控股投资运营总监，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现任公司总经理，杭州三慎泰门诊部有限公司董事长，杭州三慎泰宝丰中药有限公司董事，青岛天目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姬生斌	1974 年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青岛海信计算机销售公司区域销售经理，青岛公泰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华仁包装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华仁药业（日照）有限公司总经理、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通盈药业（青岛）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李银俊	1980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浙江大学高级工商管理总裁研修班结业，中国中药协会人才培训与评价认证专业委员会常务委员。2000 年 9 月-2007 年 12 月沃尔玛（中国）浙江百货有限公司任财务科长，2008 年 1 月-2014 年 3 月杭州新贵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任销售经理，2014 年 5 月-至今担任浙江三慎泰医学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杭州三慎泰宝丰中药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23 年 9 月 27 日起任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许旭宇	1978 年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学历。2000 年-2011 年，先后担任贵州宏宇药业有限公司浙江区大区经理、杭州新贵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董

（离任）	事长兼总经理、杭州新贵健康之家大药房董事长兼总经理，2012 年至今担任浙江三慎泰医学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具有生物工程专业、高级工程师资格。2023 年 9 月 27 日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担任公司总经理。
韩同旻 （离任）	1981 年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山东大学临床医学本科。具有执业医师资格证书，医疗美容主诊资格证，内审员资格证书，曾在中国妇幼保健杂志发表论文。2015 年 07 月至今先后担任青岛旭鑫阳商贸有限公司、青岛茗苒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等公司董事长，担任青岛旭鑫阳商贸有限公司、青岛茗苒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等公司股东，担任青岛旭鑫阳商贸有限公司、青岛茗苒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等公司高管。2023 年 9 月至 2024 年 4 月期间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现担任公司下属子公司青岛天目山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青岛天目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2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刘加勇先生、于鸿坚先生、党国峻先生、黄俊德先生、贾云松女士、刘士彬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盛筱朦女士、裴阳先生、聂学民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本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 6 位非独立董事与 3 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2 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刘加勇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任期自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2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十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工会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本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 2 名非职工代表监事与 1 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2 日召开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全体监事一致同意选举刘德胜先生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自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二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2024 年 6 月 12 日，经公司工会代表大会审议通过，选举承华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行使监事权利，履行监事义务。本次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 2 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任职期限与第十二届监事会一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2 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许旭宇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同意聘任孙学建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同意聘任于鸿坚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同意聘任李银俊女士、姬生斌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意聘任党国峻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鉴于时任公司总经理许旭宇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 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孙学建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党国峻	青岛金家岭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21-07	至今
黄俊德	青岛金家岭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管理部部长	2017-07	至今
贾云松	青岛源嘉盛鼎控股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18-12	至今
刘士彬	青岛源嘉盛鼎控股有限公司	投融资总监	2023-03	至今
刘德胜	青岛金家岭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24-04	至今
王璐	青岛金家岭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主管	2018-06	至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刘加勇	青岛天目山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3-11	至今
	青岛天目山中医药科学研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24-11	至今
于鸿坚	青岛信莱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4	至今
	青岛翔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4	至今
	青岛杰生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6	至今
	青岛巨峰创智产业基地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5	至今
	青岛盈汇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5	至今
	杭州三慎泰宝丰中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4-04	至今
	杭州三慎泰门诊部有限公司	董事	2024-04	至今
	青岛巨峰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投委会委员	2021-07	2024-05
	青岛新高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5	2024-06
	青岛巨峰创盈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5	2024-09
贾云松	青岛天目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4-04	至今
	青岛模拟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24-05	至今

	青岛天目山中医药科学研发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24-11	至今
刘士彬	青岛极视和风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人	2023-03	至今
	青岛天目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4-08	至今
盛筱朦	杰正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兼财务总监	2012-06	至今
裴阳	青岛市股权与创业投资行业协会	副秘书长	2020-04	至今
聂学民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律师	2022-03	至今
刘德胜	青岛崂山湾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24-05	至今
孙学建	青岛模拟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3-10	至今
	杭州三慎泰门诊部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4-04	至今
	杭州三慎泰宝丰中药有限公司	董事	2024-04	至今
李银俊	浙江三慎泰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	2012-12	至今
	杭州三慎泰宝丰中药有限公司	股东	2009-09	至今
	杭州三慎泰环东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	监事	2017-09	至今
许旭宇	浙江三慎泰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2-12	至今
	杭州豪懿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3-09	至今
	杭州傅同春堂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2-08	至今
	浙江三慎泰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2-12	至今
	杭州三慎泰宝丰中药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2009-09	至今
	杭州三慎泰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2014-05	至今
	杭州三慎泰五柳巷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4-04	至今
	杭州新贵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09-04	至今
	诸暨市许家老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兼执行董事	2017-06	至今
	杭州艺通美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09	至今
	浙江熊之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11	至今

	浙江超越家族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11	至今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审议批准；公司董事、监事的薪酬方案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经审查，我们认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情况是依据公司实际经营成果等方面综合确认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本公司 2024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年薪根据《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根据标准和考核情况支付。详见《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总计 539.03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刘加勇	董事长	选举	董事会换届
于鸿坚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选举	董事会换届
党国峻	董事、董事会秘书	选举	董事会换届
黄俊德	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
贾云松	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
刘士彬	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
盛筱滕	独立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
裴阳	独立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
聂学民	独立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
刘德盛	监事会主席	选举	监事会换届
王璐	监事	选举	监事会换届
承华	职工监事	选举	监事会换届
孙学建	总经理	聘任	董事会换届
姬生斌	副总经理	聘任	董事会换届
李银俊	副总经理	聘任	董事会换届
党国峻	副董事长	离任	修改公司章程
孙学建	常务副总经理	离任	工作调整
许旭宇	总经理	离任	个人原因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4-03-28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调整董事会审计监察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4-04-19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24-04-25	审议通过《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董事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无保留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23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报告的专项意见》《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资金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关于申请撤销公司股票退市风险警示并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24-05-22	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黄山市天目药业有限公司实施产能提升及技术改造项目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2024-05-27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十二届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2024-05-30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4-06-12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孙学建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于鸿坚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李银俊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姬生斌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公司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4-06-28	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股东青岛汇隆华泽投资有限公司申请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4-08-02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4-08-2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由控股股东在授信额度内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4-08-28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4-09-06	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租赁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4-10-10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间接控股股东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融资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续聘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10-28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4-11-13	审议通过《关于延长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刘加勇	否	15	15	5	0	0	否	7
于鸿坚	否	15	15	5	0	0	否	7
党国峻	否	15	15	2	0	0	否	7
黄俊德	否	15	15	15	0	0	否	7
贾云松	否	15	15	14	0	0	否	7
刘士彬	否	15	15	15	0	0	否	7
盛筱滕	是	15	15	13	0	0	否	7
裴阳	是	15	15	13	0	0	否	7
聂学民	是	15	15	13	0	0	否	6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5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5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盛筱滕；委员：裴阳、刘士彬
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聂学民；委员：刘加勇、裴阳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裴阳；委员：盛筱滕、党国峻
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刘加勇；委员：于鸿坚、党国峻、盛筱滕、聂学民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6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04-25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23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	
2024-05-30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审议通过	
2024-06-12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审议通过	
2024-08-28	《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通过	
2024-10-10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通过	
2024-10-28	《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04-19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审议通过	
2024-05-27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十二届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通过	
2024-06-12	《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孙学建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于	审议通过	

	鸿坚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李银俊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姬生斌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2024-08-02	《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审议通过	

(四)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05-22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黄山市天目药业有限公司实施产能提升及技术改造项目的议案》	审议通过	

(五)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57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05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36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7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67
销售人员	64
技术人员	43
财务人员	19
行政人员	69
合计	36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研究生	8
本科	74
大专	104
高中及以下	176
合计	362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致力于完善薪酬福利管理机制，结合企业实际和员工职业发展，逐步建立一套科学、合理的薪酬福利体系。员工的收入与公司的效益挂钩，有效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公司

经营管理水平；将员工的自身利益与公司的长期利益结合起来，促进公司健康、持续、稳定、有效发展。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人才梯队建设和员工发展需求，多措并举，不断完善与优化人才培养发展体系。公司运营管理中心紧跟行业、公司发展步伐，进一步整合内外部资源，为公司发展和员工成长助力。2024 年，围绕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开展了内部管理知识培训。同时定期或不定期组织员工接受 GMP、GSP、操作技能、职业安全等方面的系统培训；组织各级管理人员接受法律、内部控制、风险管理等方面的专业培训，不断提升员工岗位胜任能力与职业综合能力。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章程中对现金分红政策及相关决策程序进行了明确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未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经综合考虑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利润的规模及构成、所处医药行业情况、公司经营业务发展的需求等因素，以及从股东长远利益及可持续发展的需要出发，公司 2024 年度未进行利润分配。

报告期内，经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524 万元、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1,827.26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21,613.09 万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23~2025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有关规定，公司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 是 ☐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 是 ☐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 是 ☐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 是 ☐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 是 ☐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于 2021 年按照相关法律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构建了相对完善的薪酬管理考核机制，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高管人员的绩效考核与执行，并向董事会报告。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规定，严格遵照高管人员责任、风险和收益对等原则，进行薪酬发放，有效地把股东、企业的利益及未来发展紧密地结合在一起，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等要求，并结合行业特征及企业经营实际，研究制定一套具有标准化、科学性、规范化的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体系，通过确定风险管理目标，明晰风险管理范围和内容，确

定公司风险管理战略及风险管理文化，识别公司层面重大、重要风险，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策略，使得管理层能够有效地应对不确定性以及由此带来的风险和机会，从而提高公司创造价值的的能力，并增强公司风险防范能力，为公司持续、健康、科学发展提供合理保障。

公司不断对内控制度进行持续完善与细化，提高了企业决策效率，为企业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及资产安全提供了保障，有效促进公司战略的稳步实施。

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结构合理，内部控制制度框架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等五部委对于内部控制体系完整性、合理性、有效性的要求，能够适应公司管理和发展的需要。公司不断健全内控体系，内控运行机制有效，达到了内部控制预期目标，保障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天目山药业，让生活更美好”的战略定位，聚焦中医药主营业务，拥抱大健康产业机遇，强化管理布局，通过“内延发展、外延并购”增强核心功能、提高核心竞争力，不断完善子公司管理体系，全力提升子公司自主经营水平。

公司对下属子公司实行了较严格的管控制度，对于全资子公司或者业务类型单一的子公司，设立执行董事；同时，选派综合素质高，业务能力强的董事担任下属企业的外部董事。报告期，公司依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子公司管理制度》等规定对子公司实行有效管理和控制，包括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预算管理制度、资金支付审批权限、组织架构、人力资源管理、财务管理、运营管理等事宜，并通过相关职能部门开展审计督查等方式加强对子公司的监督。报告期，公司在子公司管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对子公司的内部控制得到有效执行。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经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2024 年度）》。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公告》（证监会公告[2020]69 号）的要求，公司开展了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对照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清单，认真梳理存在的问题，总结公司治理经验，完成专项自查工作。本报告期，经自查，不涉及相关情况。

十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100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天目薄荷是环保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主要排污物是废水、废气和固体活性炭废弃物，其中废水主要含 COD、氨氮、总氮、悬浮物和总磷等，公司已完成煤改天然气工程，有效改善了整体排放环境。重点监控排污物为废气、废水和固体废物。2024 年公司环保运行情况如下：

废水排放：2024 年公司废水均达标排放。委托“黄山华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废水进行日常监测，委托合同编号：HAC202407,技术服务期限：2024 年 7 月～2025 年 6 月。

废气排放：

①公司锅炉采用天然气低氮燃烧排放，尾气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2024 年公司已委托“黄山华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锅炉尾气进行日常监测，全年各项监测指标均达标。委托合同编号：HAC202407，技术服务期限：2024 年 7 月～2025 年 6 月。

②天目薄荷车间烘脑、晾脑工序有机废气经工程改造后，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中的二级标准排放。2024 年已委托黄山华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排放气体进行监测，全年各项指标均达标。委托合同编号：HAC202407，技术服务期限：2024 年 7 月～2025 年 6 月。

固废排放：本报告期，天目薄荷生产产生的固体废物—活性炭已分别委托黄山市永惠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和黄山市城嘉环境发展有限公司代为处理，全年各项指标均达标。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后由黄山市九龙低碳经济园区统一清运处理。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天目薄荷建有一个污水处理站，根据污水特点，设计处理工艺：采用物化法+二级生物处理相结合的处理流程。污水处理全年运行正常，处理水总量约 8843t，均达标排放。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临安制药中心、黄山天目、天目薄荷于 2021 年前均已通过环境影响评价行政许可。报告期内无新增的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的建设项目。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①临安制药中心：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2015 版)取得杭州市生态环境局临安分局备案，备案编号为 330185-2024-017-L。

②黄山天目：报告期未发生突发性环境事件。公司在黄山市生态环境局进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备案编号为 341002-2024-024-L。

③天目薄荷：《黄山天目薄荷药业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在屯溪区生态环境分局备案，备案编号：341002-2023-011-L。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突发性环境事件。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① 临安制药中心：公司废气废水检测采用手工监测，2024 年未委托第三方检测。

②黄山天目：根据环保部门要求，建立了自行监测方案并备案，按方案要求对废气、废水的各成分以不同时间梯度委托安徽华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监测。

③ 天目薄荷：根据环保部门要求，建立了自行监测方案并备案，按方案要求对废气、废水的各成分以不同时间梯度（1 次/每月、每季、半年和年）进行检测。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临安制药中心、子公司黄山天目不属于重点监控企业。上述公司均严格执行国家环保法律法规和标准，遵守地方环保部门的监管要求，建设项目经环保部门审批，设置环保设施，加强日常运行和管理，注重过程控制与检测，确保达标排放。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临安制药中心：

a. 不属于环境保护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b.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母公司制药中心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7823-2019,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 DB33/887-2013,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c. 核实的排放总量：母公司制药中心取得排污许可证（编号为 91330000253930812T001Q）有效期限自 2020 年 08 月 21 日至 2025 年 08 月 20 日，许可排放总量为化学需氧量 1.463 吨/年，氨氮 0.126 吨/年，二氧化硫 0.082 吨/年，氮氧化物 0.51 吨/年，挥发性有机物 1.136 吨/年。

d. 危险废物处置情况：母公司临安制药中心 2024 年无危险废弃物。

黄山天目：

a. 不属于环境保护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b. 废水排放：公司所有生产废水和生活废水进入污水处理站经气浮、厌氧、好氧生物处理后，排入城市污水管网。五日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悬浮物、pH 值、总氮（以 N 计）、化学需氧量、总磷（以 P 计）、色度、氨氮（NH₃-N）、总氰化物、总有机碳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要求。急性毒性、总汞、总砷按照《中药类制造工业水污染排放标准》（GB8978-1996）。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3 类标准。2024 年黄山天目废水监测已委托黄山华安测检有限公司进行检测，报告期监测指标均达标。

黄山天目排放限值：公司于 2021 年取得国家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41000151488891C002R），有效期限自 2021 年 9 月 12 日至 2026 年 9 月 11 日，公司无全年排放限值要求。

黄山天目废水排放为间歇式排放，排放口 1 个，按排污许可证要求执行自行监测排放（自行监测项目委托给黄山华安测检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排水量 8000 吨，各项数据均保持低浓度数值排放，未有超标排放，监测数据均有报告提供。

c. 废气排放：黄山天目许可排放浓度限值：锅炉的废气排放口【氮氧化物】：150mg/m³；【二氧化硫】50mg/m³；【颗粒物】20mg/m³；【林格曼黑度】1；车间排放口的【颗粒物】20mg/m³；污水处理废气排放口【非甲烷总烃】60mg/m³；【氨】20mg/m³；【硫化氢】5mg/m³；【臭气浓度】1000 无量纲；厂界【非甲烷总烃】4.0mg/m³；【氨（氨气）】1.5mg/m³；【硫化氢】0.06mg/m³；【臭气浓度】20 无量纲。

废气排放方式为间断性排放方式，在制剂车间和前处理车间厂房顶分别建有 10000m³/h 废气处理系统和 30000m³/h 废气处理系统一个，污水处理站西南侧建有恶臭气体收集处理系统一个。排污许可证要求执行自行监测排放（自行监测项目委托给黄山华安测检有限公司）。报告期，黄山天目所有月份各项数据均保持低浓度数值排放，未有超标排放，每月监测数据均有报告提供。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防污染设施运行情况均正常。

固废排放： 公司无危险固废，一般固废主要有：提取药渣，过期产品（中成药），以上固废均签订处理协议方式处置。

3、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①母公司临安制药中心：公司报告期内通过环评批复临环审（2020）25 号，通过验收。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2015 版）取得杭州市生态环境局临安分局备案，备案编号为 330185-2024-017-L。

公司高度重视社会责任的履行，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环保法律法规，规范推进综合治理，持续开展节能减排，努力创建友好环境。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造成环境污染的环保事件。

②子公司黄山天目严格遵循《环境保护法》等环保法律法规，规范推进综合治理，持续开展节能减排，提高环保效益；推进绿色能源利用，减少碳排放；严格雨、污分流，废水经综合处理达标排放；在生产过程中锅炉均采用天然气燃烧供热，其废气排放达到制药工业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01T0250-2018）后排放。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挥发性气体经过密闭系统冷却回收后排放。

报告期内未发生造成环境污染的环保事件；公司围绕节能减排，积极开展降本增效，改进生产工艺，降低原材料和能耗的消耗，提升生产效率，从源头上控制污染物的产生；2024 年公司投资 97 万元用于污水处理系统的更新改造，改造后的污水排放指标经检验合格，污水处理系统运行正常。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360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临安制药中心、黄山天目、天目薄荷响应国家节能减排以及碳达峰、碳中和的政策号召，推广绿色能源利用，均采用清洁能源（光伏太阳能）发电，减少碳排放，降低用电成本。2024 年黄山天目公司进行产能提升改造，

	大大提高生产效率，降低单位产量的能耗。
--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汇隆华泽/金家岭控股集团	1.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未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指纳入上市公司合并报表的经营主体，下同）相同或者相似的业务，或者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活动。2. 本公司将依法律、法规及公司的规定向上市公司及有关机构或部门及时披露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权益的详情。	2023 年 8 月	是	期限至控股股东不再实质性保持对公司股权控制关系之日止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汇隆华泽/金家岭控股集团	1.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即除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之外的受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下同）承诺尽量避免或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指纳入上市公司合并报表的经营主体，下同）之间的关联交易。2.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	2023 年 8 月	是	期限至控股股东不再实质性保持对公司股权控制关系之日止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资金，也不要求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3. 如果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不可避免或有合理原因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上市公司章程和上市公司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关程序，并保证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允原则及正常的商业条款进行交易，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4. 本公司保证将按照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章程规定切实遵守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相应的回避程序。5. 严格遵守有关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规则。						
	其他	汇隆华泽/ 金家岭控股集团	1. 本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维持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并与上市公司保持相互独立，保障上市公司独立、规范运作。2. 本公司将保障上市公司独立、规范运作，不对上市公司的经营决策进行不正当	2023 年 8 月	是	作为公司股东、间接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干预，不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源嘉医疗	承诺人自 2023 年 11 月 1 日起未来 18 个月内（2023 年 11 月 1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不转让其持有的天目药业股份，包括承诺期限内前述股份因资本公积转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增发等事项新增的股份。	2023 年 11 月	是	自承诺之日起 18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永新华瑞	就向青岛汇隆华泽投资有限公司转让所持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之事宜做如下承诺： 1. 承诺人不存在未清偿对上市公司的负债、未解除上市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其他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2. 若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愿意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	2023 年 8 月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永新华瑞	承诺人向公司出具了《永新华瑞关于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对潘建德等人违规担保利息清偿之承诺函》	2023 年 4 月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永新华瑞	承诺人向公司出具了《永新华瑞关于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对祝政等人违规担保利息清偿之承诺函》	2023 年 9 月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豪懿投资、许旭宇	承诺人承诺：将不会从事新增任何与上市公司目前或未来所从事的业务发生或可能发生竞争的业务。如豪懿投资、本人及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公司的经营活动	2017 年 9 月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将来与上市公司发生同业竞争或与上市公司发生利益冲突，豪懿投资、本人将放弃或将促使豪懿投资、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公 司无条件放弃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 业务，或将豪懿投资、本人拥有 实际控制权的公司以公平、公允 的市场价格，在适当时机全部 注入上市公司或转让给其他无关 联关系第三方。						
--	--	--	---	--	--	--	--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 已达到 ☐ 未达到 ☒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为准确反映公司下属子公司三慎泰宝丰与东方国药发生 1,129.57 万元业务的实际情况和公司的整体经营情况，公司决定将上述业务由总额法调整为净额法确认收入，并据此对公司 2024 年度第一季度报告中的相关财务信息进行更正。本次更正影响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财务报表中营业收入减少 1,059.62 万元、营业成本减少 1,059.62 万元，不影响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财务报表中的其他会计科目，不会对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财务报表数据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总资产、净资产、利润总额产生影响。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郝伟宏、李世梅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2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5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2024年2月6日公司及相关责任人收到浙江证监局下发的《关于对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人员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4〕19号）。2018年，时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祝政与陆亚娟签署《借条》，公司作为担保人承担不可撤销保证责任直至主债务本息还清为止。上述担保事项未经公司内部审批手续，未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也未对外披露。上述担保事项涉诉后，公司时任董事长李峰、时任总经理刘波于2023年8月28日知悉相关情况，也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整改情况：

上述担保事项公司已经杭州市萧山区人民法院关于该案的一审《民事判决书》（【2023】浙0109民初12871号）判决，并按照永新华瑞《承诺函》约定支付相应款项，北京天驰君泰（杭州）律师事务所出具《关于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违规担保相关事项之法律意见书》，故天目药业对上述担保情形已经消除。

上述违规情形是往届部分管理人员违反内部相关制度导致的违规行为。公司及相关人员高度重视上述问题，加强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章制度的专项学习，切实提高规范运作意识，严格按照监管要求落实相关决定。避免类似情形再次发生。

公司将以本次整改为契机，完善内部控制制度，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严格执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范要求，加强对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的学习理解和正确运用，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持续提高公司信息披露质量，坚决避免此类事件的再次发生，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推动公司健康、稳定、高质量发展。

2. 2024年7月4日，公司收到浙江证监局出具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关于对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人员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4）137号），因2024年度一季度报告三慎泰宝丰业务收入确认方法确认错误，导致报告披露不准确。决定对公司及刘加勇、许旭宇、于鸿坚、党国峻分别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整改情况：

2024年6月4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对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财务报表中营业收入减少1,059.62万元、营业成本减少1,059.62万元。具体详见2024年6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关于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本次更正导致公司存在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信息披露不准确的情形。

公司高度重视本次自查整改工作，对《决定书》中提到的问题进行梳理分析，并以本次自查整改为契机，一方面完善公司的内控和管理体系，认真持续地落实各项整改措施，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另一方面，公司也会全面加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责任人员对上市公司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提高会计核算水平，确保所有董监高及相关责任人员能够理解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义务，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推动公司建立更为科学、规范的内部治理长效机制。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或所负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形。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 方	关联 关系	关联 交易 类型	关联 交易 内容	关联 交易 定价 原则	转让资 产的账 面价值	转让资 产的评 估价值	转让价 格	关联 交易 结算 方式	转 让 资 产 获 得 的 收 益	交 易 公 司 经 营 成 果 和 财 务 状 况 的 影 响 情 况	交 易 价 格 与 账 面 价 值 或 评 估 价 值 、 市 场 公 允 价 值 差 异 较 大 的 原 因
青 岛 源 嘉 盛 控 股 有 限 公 司	其 他 关 联 人	收 购 股 权	收 购 青 岛 源 嘉 盛 生 物 医 药 有 限 公 司 51% 股 权	经 第 三 方 评 估 机 构 评 估 价 值	22. 62	20. 62	16. 50	现 金	不 适 用	无 重 大 影 响	不 适 用
青 岛 源 嘉 医 疗	参 股 股 东	收 购 股 权	收 购 青 岛 模 拟	经 第 三 方 评 估	322. 62	322. 64	258. 11	现 金	不 适 用	无 重 大 影 响	不 适 用

科技 有限 公司			医 学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51% 股 权	机 构 评 估 的 评 估 价 值							
----------------	--	--	--	-------------------------------	--	--	--	--	--	--	--

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说明

报告期内，为推动公司可持续发展，推进公司战略布局，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公司分别与 5%以上股东源嘉医疗及其关联方源嘉盛鼎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以 258.11 万元受让源嘉医疗持有的模拟医学 51%股权、以 16.50 万元受让源嘉控股持有的源嘉生物 51%股权，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事项经公司董事长审批同意，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5,945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9,687.81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9,687.81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60.8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6,042.81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7,830.9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13,873.71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24 年 8 月 7 日，根据政府采购网发布的公告，公司控股子公司模拟医学成为“青岛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医学能力与技能提升培训项目”中标人。2024 年 8 月 9 日，模拟医学与青岛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签署《政府采购合同》，签约合同金额为 3,955.16 万元，期限 1 年。本合同的履行对公司 2024 年度及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具体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当年损益的影响情况需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2.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议案，并于 2023 年 12 月 6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鉴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即将到期，充分考虑本次发行的

目前进程及公司的实际情况，为确保本次发行相关工作的顺利推进。2024 年 11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延长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该事项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本次发行相关事项尚需由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作出予以注册决定后方可实施，公司将密切关注事项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股东大会决议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公告》。

3. 公司 5%以上股东源嘉医疗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公司价值的认可，计划自 2024 年 8 月 24 日起 6 个月内以其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 1,000 万元，不超过 2,000 万元。截至 2025 年 2 月 19 日，源嘉医疗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1,114,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91%，增持金额合计人民币 1,002.69 万元，增持计划实施完成后，源嘉医疗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6,16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27%。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5%以上股东增持计划完成的公告》。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61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70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股 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份状 态	数量	
青岛汇隆华泽投 资有限公司	0	36,519,460	29.99	0	无	0	国有 法人
青岛源嘉医疗科 技有限公司	265,200	15,311,100	12.57	0	无	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浙江清风原生文 化有限公司	0	5,181,813	4.26	0	冻结	5,181,813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杭州岳殿润投资 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0	4,000,000	3.28	0	无	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李俊凤	0	2,757,229	2.26	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李洪辛	0	2,181,456	1.79	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盖连东	0	2,133,545	1.75	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李杰	0	1,599,323	1.31	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王情义	1,089,600	1,089,600	0.89	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万中华	1,030,100	1,030,100	0.85	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 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青岛汇隆华泽投资有限公司	36,519,460			人民币普通股	36,519,460		
青岛源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5,311,100			人民币普通股	15,311,100		
浙江清风原生文化有限公司	5,181,813			人民币普通股	5,181,813		
杭州岳殿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0		

李俊凤	2,757,229	人民币普通股	2,757,229
李洪辛	2,181,456	人民币普通股	2,181,456
盖连东	2,133,545	人民币普通股	2,133,545
李杰	1,599,323	人民币普通股	1,599,323
王情义	1,089,600	人民币普通股	1,089,600
万中华	1,030,100	人民币普通股	1,030,1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其他股东与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上海奉康贸易有限公司	50,000	2007 年 12 月 18 日	0	其所持股份若上市流通或转让，应当向杭州现代联合投资有限公司偿还代为垫付股份，或取得杭州现代联合投资有限公司同意。
2	杭州临安威妮斯制衣厂	8,352	2007 年 12 月 18 日	0	其所持股份若上市流通或转让，应当向杭州现代联合投资有限公司偿还代为垫付股份，或取得杭州现代联合投资有限公司同意。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青岛汇隆华泽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吕建斌
成立日期	2016-03-15
主要经营业务	资产管理，自有资金对外投资及管理（以上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青岛市崂山区财政局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崔升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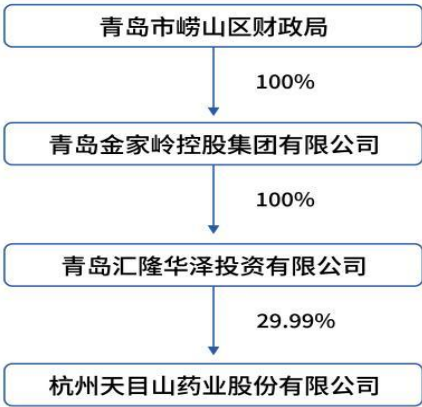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青岛源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范照辉	2021-08-26	91370202MA94R4DN6J	3,000	一般项目：医院管理；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国内贸易代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情况说明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公司价值的认可,源嘉医疗于 2024 年 8 月至 2025 年 2 月期间,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1,114,100 股,增持完成后,源嘉医疗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6,16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27%。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目药业”）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天目药业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天目药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除“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部分所描述的事项外，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收入确认	
如本财务报告附注五、34 收入确认及财务报告附注七、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所述，2024 年度天目药业营业收入为 21,729.59 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21,690.58 万元，其他业务收入 39.01 万元。由于营业收入是关键评价指标之一，在收入确认方面可能存在重	我们针对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审计事项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和测试天目药业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的合理性和执行的有效性； （2）通过检查销售合同，分析与商品控制权转移及履约义务相关的合同条款，对与销售

大错报风险，因此，我们将其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收入确定有关的控制权的转移时点进行分析，评价销售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对本年度发生的销售交易执行从明细账到出库单及从出库单到明细账的细节测试，以测试营业收入的发生认定及完整性认定；

（4）对收入及成本执行分析程序，包括本年各月度收入、成本、毛利率波动分析，主要产品本期收入、成本、毛利率与上期比较分析；

（5）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收入进行截止性测试，评估营业收入是否计入恰当期间；

（6）对重大客户实施函证程序，抽取样本对当期产生的销售交易进行函证，以评估营业收入的真实性及完整性；

（7）检查财务报表和附注中与营业收入相关的列报和披露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二）应收账款减值

如本财务报告附注五、11 金融工具及财务报告附注七、5 应收账款所述，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天目药业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 11,210.10 万元、坏账准备为 1,553.59 万元。由于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涉及天目药业管理层的重大判断且计提的坏账准备可能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针对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审计事项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和测试天目药业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流程设计的合理性和执行的有效性；

（2）复核了管理层有关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相关的会计政策，对于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重要应收账款，复核管理层做出估计的依据及合理性；对于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评估管理层所取得的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为基础建立的预期损失模型合理性，并与同行业公司坏账政策进行对比分

	析，评价管理层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是否合理； （3）对于以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作为风险特征并预期信用损失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对账龄准确性进行测试，并按照坏账准备政策重新计算坏账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4）对于重要应收账款实施独立函证程序以及通过查阅销售合同及形成证据、检查重要应收账款资产负债表日后的期后收回情况，与管理层讨论其可收回性，以评价管理层对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5）检查了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做出恰当的披露。
（三）存货可变现净值	
如本财务报告附注五、16 存货及财务报告附注七、10 存货所述，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存货余额 5,410.83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 178.52 万元。管理层在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时需要运用重大判断，并综合考虑历史售价以及未来市场的变化趋势。由于存货金额重大，且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存货可变现净值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针对存货减值相关的关键审计事项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评价和测试管理层对于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对存货实施了监盘程序，确定期末存货的数量，观察存货的存放状况； （3）取得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库龄分析表，结合产品的状况对库龄较长的存货结合存货周转率进行分析性复核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4）获取外部评估专家出具的评估报告，与公司聘请的外部评估专家讨论，评价评估专家在评估时所使用的、方法、关键评估的假设、参数的选择的合理性； （5）取得资产负债表日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检查了存货跌价准备相关会计政策的执行情况，并重新计算跌价准备金额； （6）检查以前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本期变化情况。

（四）长期资产减值	
如本财务报告附注五、27 长期资产减值及财务报告附注七、21 固定资产、25 无形资产，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天目药业长期资产主要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6,702.61 万元，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508.80 万元，合计账面价值为 17,211.41 万元，占总资产的 38.99%，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天目药业资产中重要组成部分。天目药业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余额 2,391.61 万元。由于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对财务报表的影响重大，同时在评估潜在减值时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长期资产减值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针对长期资产减值相关的关键审计事项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和测试了天目药业与长期资产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根据我们对公司业务的理解以及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评价管理层认定的资产组以及分摊至各资产组账面价值的合理性与一致性； （3）实地抽样检查了相关资产，并实施了监盘程序，以了解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4）评价管理层聘请的外部估值专家的专业胜任能力和独立性； （5）对于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获取管理层的减值测试过程。对于利用外部评估专家报告计提减值准备的，评价外部评估专家评估时所使用的评估方法、估值模型的适当性，以及关键假设、折现率等参数的合理性，复核、分析了管理层对现金流量预测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重要参数的合理性；对于公司自行测试计提减值准备的，判断其计提依据的充分性，计提金额的准确性 （6）复核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减值损失涉及的账务处理，检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减值相关信息的列报和披露。

四、其他信息

天目药业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天目药业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天目药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天目药业、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天目药业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天目药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

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天目药业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天目药业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本页无正文）

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郝伟宏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世梅

中国 深圳

二〇二五年三月三十日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65,724,985.87	97,962,612.4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5	96,565,118.72	36,683,351.80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1,409,127.44	277,402.50
预付款项	七、7	2,295,767.16	1,100,553.8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2,562,954.67	2,004,047.4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52,323,040.59	42,946,392.1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2	1,832,699.27	524,893.04
流动资产合计		222,713,693.72	181,499,253.2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167,026,123.77	139,780,421.89
在建工程	七、22	1,253,350.94	17,40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24,577,269.91	11,865,309.09
无形资产	七、26	5,088,010.11	5,214,925.6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七、27	1,614,611.74	2,198,559.52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12,053,763.24	2,198,785.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7,136,414.26	3,513,901.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8,749,543.97	164,789,303.06
资产总计		441,463,237.69	346,288,556.3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126,886,706.77	102,639,312.2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6,388,763.05	
应付账款	七、36	82,240,942.73	51,219,131.4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2,454,063.03	3,390,440.6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3,909,658.31	6,775,032.24
应交税费	七、40	15,659,645.82	4,720,606.85
其他应付款	七、41	35,019,264.50	46,273,710.1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3,403.36	23,403.36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3,570,923.12	4,895,572.47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252,313.67	464,416.75
流动负债合计		286,382,281.00	220,378,222.7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10,335,472.84	7,231,567.0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948,080.59	1,147,568.19
递延收益	七、51	52,634,184.46	58,616,410.52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6,144,317.49	2,966,327.2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0,062,055.38	69,961,872.99
负债合计		356,444,336.38	290,340,095.7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21,778,885.00	121,778,88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62,787,915.98	162,787,915.9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24,181,414.37	24,181,414.3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256,364,330.55	-271,610,158.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2,383,884.80	37,138,057.07
少数股东权益		32,635,016.51	18,810,403.5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5,018,901.31	55,948,460.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41,463,237.69	346,288,556.33

公司负责人：刘加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学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鸿坚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279,745.25	3,005,823.9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九、1	9,537,380.50	2,908,517.22
应收款项融资		284,429.40	
预付款项		342,425.67	260,154.92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31,148,468.35	84,711,619.7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5,335,987.31	6,532,070.0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1,892.15
流动资产合计		68,928,436.48	97,610,077.9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80,789,032.22	65,018,997.2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4,703,181.78	80,392,105.6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921,488.50	2,150,139.70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2,673.23	456,505.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7,654.92	460,581.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6,624,030.65	148,478,330.19
资产总计		225,552,467.13	246,088,408.1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5,347.22	30,055,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28,833.37	
应付账款		13,901,964.07	9,826,965.2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39,708.42	283,043.10
应付职工薪酬		1,676,980.66	4,087,580.91
应交税费		2,547,297.36	3,395,685.38
其他应付款		92,575,705.93	102,291,845.4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3,403.36	23,403.3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90,725.45	1,671,813.23
其他流动负债		57,162.09	36,795.60
流动负债合计		117,623,724.57	151,648,728.9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30,619.6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948,080.59	
递延收益		24,855,786.46	29,653,034.4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0,372.13	537,534.9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034,239.18	30,821,189.10
负债合计		143,657,963.75	182,469,918.0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1,778,885.00	121,778,88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2,116,181.92	152,116,181.9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4,130,295.29	24,130,295.29
未分配利润		-216,130,858.83	-234,406,872.0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1,894,503.38	63,618,490.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25,552,467.13	246,088,408.16

公司负责人：刘加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学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鸿坚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217,295,933.69	121,778,535.85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217,295,933.69	121,778,535.8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8,884,737.60	151,535,713.26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14,341,630.46	95,246,382.0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1,904,009.69	1,049,681.49
销售费用	七、63	8,229,385.95	2,466,301.22
管理费用	七、64	58,005,802.10	45,160,085.53
研发费用	七、65	1,206,796.12	482,216.65
财务费用	七、66	5,197,113.28	7,131,046.29
其中：利息费用		5,560,910.10	7,185,061.94
利息收入		454,255.27	112,768.90
加：其他收益	七、67	600,538.97	740,864.8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28,842.06	-525,926.1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469,149.84	511,703.1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2,470,893.55	-8,872,375.2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2,684.84	333,474.1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113,218.57	-37,569,436.70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8,790,650.76	6,626,323.30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4,831,673.54	5,367,059.9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072,195.79	-36,310,173.34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7,207,141.02	2,985,357.2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865,054.77	-39,295,530.6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865,054.77	-39,008,547.6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6,982.98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245,827.73	-38,275,148.00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6,619,227.04	-1,020,382.6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865,054.77	-39,295,530.62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245,827.73	-38,275,148.0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619,227.04	-1,020,382.6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52	-0.314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52	-0.314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刘加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学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鸿坚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55,006,732.47	12,762,933.55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12,094,201.25	7,128,380.62
税金及附加		568,166.34	99,553.01
销售费用		2,315,756.08	1,053,421.31
管理费用		30,297,474.92	20,716,637.27
研发费用		1,206,796.12	482,216.65
财务费用		1,905,934.41	3,906,832.90
其中：利息费用		1,913,901.75	3,898,461.10
利息收入		21,851.89	6,427.56
加：其他收益		56,511.5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3,723,000.00	-1,519,799.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63,053.53	-3,426,281.5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012,241.2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560,968.45	-31,582,430.04
加：营业外收入		5,859,991.33	5,457,061.36
减：营业外支出		3,672,903.19	4,563,216.8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748,056.59	-30,688,585.54
减：所得税费用		-2,527,956.65	2,600,673.8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276,013.24	-33,289,259.4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276,013.24	-33,289,259.4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276,013.24	-33,289,259.40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01	-0.273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01	-0.2734

公司负责人：刘加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学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鸿坚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8,056,474.86	133,609,630.6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0,083.9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358,039.02	2,470,216.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9,454,597.83	136,079,847.2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4,270,195.07	85,321,999.0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406,266.51	36,872,129.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762,920.50	6,134,836.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8,689,661.35	28,179,703.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6,129,043.43	156,508,668.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674,445.60	-20,428,820.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00	167,9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	167,981.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553,214.31	8,955,521.64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307,890.4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8,869.4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861,104.75	8,994,391.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61,074.75	-8,826,410.0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432,400.00	9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9,708,140.00	102,4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83,464,100.32	65,858,673.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0,604,640.32	258,308,673.7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5,450,000.00	102,555,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583,889.68	6,665,159.0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93,533,851.24	64,263,167.6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7,567,740.92	173,483,326.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36,899.40	84,825,347.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962,612.42	42,392,496.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463,991.47	97,962,612.42

公司负责人：刘加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学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鸿坚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266,440.99	11,228,295.5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406.53	1,145,654.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472,847.52	12,373,949.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084,629.46	7,596,805.9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715,786.35	16,713,940.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6,825,440.83	1,866,036.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38,156.72	7,139,751.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264,013.36	33,316,533.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08,834.16	-20,942,584.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723,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23,000.00	1.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86,209.00	6,423,493.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690,434.9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676,643.95	6,423,493.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53,643.95	-6,423,492.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3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459,194.57	87,026,673.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5,459,194.57	207,026,673.7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30,105,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24,722.31	2,142,333.4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246,325.83	144,678,349.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6,771,048.14	176,925,683.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88,146.43	30,100,990.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943,336.64	2,734,914.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05,823.91	270,909.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949,160.55	3,005,823.91

公司负责人：刘加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学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鸿坚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1,778,885.00				162,787,915.98				24,181,414.37		-271,610,158.28		37,138,057.07	18,810,403.52	55,948,460.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1,778,885.00				162,787,915.98				24,181,414.37		-271,610,158.28		37,138,057.07	18,810,403.52	55,948,460.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245,827.73		15,245,827.73	13,824,612.99	29,070,440.72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15,245,827.73		15,245,827.73	6,619,227.04	21,865,054.77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1. 所 有者投 入的普 通股														
2. 其 他权益 工具持 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 份支付 计入所 有者权 益的金 额														
4. 其 他														
(三) 利润分 配														
1. 提 取盈余 公积														
2. 提 取一般 风险准 备														
3. 对 所有者														

(或股 东)的 分配															
4. 其 他															
(四) 所有者 权益内 部结转															
1. 资 本公积 转增资 本(或 股本)															
2. 盈 余公积 转增资 本(或 股本)															
3. 盈 余公积 弥补亏 损															
4. 设 定受益 计划变 动额结 转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合 收益结 转留存 收益															
6. 其 他															

(五) 专项储 备															
1. 本 期提取															
2. 本 期使用															
(六) 其他														7,205,385.95	7,205,385.95
四、本 期期末 余额	121,778,885.00				162,787,915.98				24,181,414.37		-256,364,330.55		52,383,884.80	32,635,016.51	85,018,901.31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1,778,885.00				72,787,915.98				24,181,414.37		-233,335,010.28		-14,586,794.93	19,145,888.72	4,559,093.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1,778,885.00				72,787,915.98				24,181,414.37		-233,335,010.28		-14,586,794.93	19,145,888.72	4,559,093.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90,000,000.00						-38,275,148.00		51,724,852.00	-335,485.20	51,389,366.80

“一”号 填列)															
(一) 综 合收益总 额										-38,275,148.00		-38,275,148.00	-1,020,382.62	-39,295,530.62	
(二) 所 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 本															
1. 所有者 投入的普 通股															
2. 其他权 益工具持 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 付计入所 有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 润分配															
1. 提取盈 余公积															
2. 提取一 般风险准 备															
3. 对所有 者(或股 东)的分 配															
4. 其他															
(四) 所 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 积转增资 本（或股 本）														
2. 盈余公 积转增资 本（或股 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亏 损														
4. 设定受 益计划变 动额结转 留存收益														
5. 其他综 合收益结 转留存收 益														
6. 其他														
（五）专 项储备														
1. 本期提 取														
2. 本期使 用														
（六）其 他					90,000,000.00							90,000,000.00	684,897.42	90,684,897.42
四、本期 期末余额	121,778,885.00				162,787,915.98				24,181,414.37	-271,610,158.28		37,138,057.07	18,810,403.52	55,948,460.59

公司负责人：刘加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学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鸿坚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1,778,885.00				152,116,181.92				24,130,295.29	-234,406,872.07	63,618,490.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1,778,885.00				152,116,181.92				24,130,295.29	-234,406,872.07	63,618,490.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276,013.24	18,276,013.2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276,013.24	18,276,013.2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1,778,885.00				152,116,181.92				24,130,295.29	-216,130,858.83	81,894,503.38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1,778,885.00				62,116,181.92				24,130,295.29	-201,117,612.67	6,907,749.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1,778,885.00				62,116,181.92				24,130,295.29	-201,117,612.67	6,907,749.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90,000,000.00					-33,289,259.40	56,710,740.60
（一）综合收益总额	0.00									-33,289,259.40	-33,289,259.4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90,000,000.00						90,000,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1,778,885.00				152,116,181.92				24,130,295.29	-234,406,872.07	63,618,490.14

公司负责人：刘加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学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鸿坚

三、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 1989 年 3 月 11 日经临安县人民政府临政（1989）40 号文批准成立。1992 年 5 月 31 日公司经整体资产评估完成股份制改造。根据公司 1992 年 7 月 21 日第一届第四次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审字（1993）第 25 号文复审同意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93）第 2053 号文审核批准，于 1993 年 8 月 23 日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21,778,885 股（A 股），每股发行价 1 元；股票代码：600671；公司简称：天目药业。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330000253930812T。1993 年 8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医药制造类。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12,177.8885 万股，注册资本为 12,177.8885 万元，注册地：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锦南街道上杨路 18 号，总部地址：浙江省萧山区市心北路博亚时代中心 1803 室。

法人代表：刘加勇

本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为：市场经营管理。生产：片剂、颗粒剂、丸剂、合剂、口服液、糖浆剂、滴眼剂、滴丸剂，软胶囊、片剂、颗粒剂类保健食品。中药饮片销售。中医门诊服务等。软件开发；远程健康管理服务；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食品经营；保健食品销售；互联网信息服务等。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青岛汇隆华泽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青岛市崂山区财政局。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3 月 30 日批准报出。

四、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

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天目药业管理层针对上述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假设产生疑虑的情况进行了充分评估，并制定了相应的应对措施：

（一）聚焦主业，打造利润增长点

2023 年公司完成控制权变更，引入实力雄厚的国有资本控股，通过债务豁免实现资产负债结构优化，并对历史遗留问题有效梳理和化解，品牌价值与经营环境显著优化。2024 年起，公司以“精品中药+大健康”双轮战略为核心，依托国企资源赋能，聚焦医药制造与健康产业，重塑高质量发展路径。

在核心业务领域，公司紧跟国家完善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机制的步伐，聚焦核心产品和优势品种。积极推进现有药号批文的二次研发或委托加工生产工作，大力开展产品结构优化、产能提升及技术改造项目。同时，公司积极优化区域代理布局，深耕传统市场，进一步夯实企业竞争优势。

在大健康板块，随着我国经济发展和医疗条件改善，人们对健康、养生、康复需求大增，公司将培育大健康系列产品，致力于拓展新的利润增长点，逐步形成规模效应。公司将在现有产品基础上，探索并开发药食同源类大健康产品，拓展大健康业务版图，为公司形成稳定的利润支撑。此外，公司还将加强互联网医疗布局，积极拓展“中医药+互联网”新模式，实现传统中医药业务与现代互联网技术的深度融合发展。

在业务拓展方面，2024 年度，公司通过设立和收购的方式新增三家子公司。其中，控股子公司青岛模拟医学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带来了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在深入挖掘模拟医学、天目山医疗等子公司在医技培训、医疗器械等领域经营潜力的同时，将继续以外延式增长为重要手段，为公司的发展开辟新的路径。

公司充分利用青岛国资属地优势，积极与当地知名企业和研究机构探索大健康产品合作模式，并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各方依托各自业务领域和资源优势，共同培育区域特色产品，促进产业协同发展，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注入新动力。

（二）加强成本控制，拓展融资渠道

公司坚持“严控成本、精简高效”的方针，完善公司管理制度，优化内部管理程序，加强生产成本控制，严控生产各环节损耗，降低生产成本，强化主体责任落实，降低费用开支，提升盈利能力。同时，公司将持续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协商存量贷款的展期、续贷，在不缩减授信规模的基础上洽谈无还本续贷，新增银行授信规划，压降融资成本，保障公司日常经营流动资金充裕；公司将进一步优化资产负债结构，拓展公司融资渠道，确保公司可持续发展。

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1,729.59 万元，同比增长 78.4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524.58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996.39 万元，摆脱了近十年主营业务连续亏损的局面，提升巩固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展望未来，公司将继续坚持“精品中药 + 大健康”双轮驱动战略，不断深化核心业务，拓展大健康领域，加强子公司协同发展，持续推进技术创新与产业链整合，努力实现公司的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公司坚持“严控成本、精简高效”的方针，完善公司管理制度，优化内部管理程序，加强生产成本控制，严控生产各环节损耗，降低生产成本，强化主体责任落实，降低费用开支，提升盈利能力。同时，随着国家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的持续，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资金成本管理，公司将持续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协商存量贷款的展期、续贷，在不缩减授信规模的基础上洽谈无还本续贷，新增银行授信规划，压降融资成本，保障公司日常经营流动资金充裕；公司将进一步优化资产负债结构，拓展公司融资渠道，提高公司未来融资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三）加强内控建设，完善公司治理

强化内部控制体系建设，进一步完善内控管理的薄弱环节，严防经营风险，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优化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提升规范运作水平，不断加强内控制度建设，完善风险防范机制，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和可持续发展。

综上，天目药业自本报告期末未来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且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金额 500 万以上（含）或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5%以上的款项；其他应收款—金额 500 万以上（含）或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5%以上的款项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资产占公司总资产 10%以上（最近一期经审计）；或净利润占公司总净利润 10%以上；或营业收入占公司总营业收入 10%以上。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投资的会计政策见本财务报告“五、（19）长期股权投资”。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按照上述条件，本公司指定的这类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具体描述指定的情况）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

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 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 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 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 (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 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 (在此种情形下, 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 之间, 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 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 (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 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 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 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 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 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 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 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 (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 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基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质量是否发生变化，预期信用损失采用“三阶段法”进行分析。若信用风险在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该其他应收款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信用风险在初始确认后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该其他应收款整个预计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公司按照该其他应收款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公司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财务报告附注“五、11 金融工具”之相关说明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财务报告附注“五、11 金融工具”之相关说明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财务报告附注“五、11 金融工具”之相关说明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财务报告附注“五、11 金融工具”之相关说明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财务报告附注“五、11 金融工具”之相关说明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财务报告附注“五、11 金融工具”之相关说明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财务报告附注“五、11 金融工具”之相关说明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财务报告附注“五、11 金融工具”之相关说明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库存商品（产成品）、发出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 适用 ☐ 不适用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有关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财务附注五“（11）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中有关应收账款的会计处理。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财务报告附注“五、11 金融工具”之相关说明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计划的一部分；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

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五、（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五、（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20、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①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②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45	3-5	2.11-6.47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2-14	3-5	6.79-8.08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14	0-5	6.79-10.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8-12	3-5	7.92-12.13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8	0-5	11.88-33.33
------	-------	-----	-----	-------------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建筑物	1、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2、继续发生在所购建的房屋及建筑物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3、所购建的房屋及建筑物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4、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成本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机器设备	1、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4、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员和使用人员验收。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

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

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直线法	土地证登记的使用年限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公司将与开展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等相关支出，归集为研发支出。

3、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4、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本公司

在分摊商誉的账面价值时，根据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获得的相对收益情况进行分摊，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9、合同负债

√适用 ☐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 不适用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以限制性股票进行股份支付的，职工出资认购股票，股票在达到解锁条件并解锁前不得上市流通或转让；如果最终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未能达到，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本公司取得职工认购限制性股票支付的款项时，按照取得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全额确认一项负债并确认库存股。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

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增加相应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在初始确认时将其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满足以下条件之一，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存在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履行的合同义务；
- (2) 包含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
- (3) 包含以自身权益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例如转股权等），且该衍生工具不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进行结算；

(4) 存在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的合同条款；

(5) 发行方清算时永续债与发行方发行的普通债券和其他债务处于相同清偿顺序的。

不满足上述任何一项条件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权益工具。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商品销售收入

销售产品和商品的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根据生产订单完成相关产品生产，对检验合格产品开具销售出库单，通过物流公司及公司送货方式交付，经客户确认到货时确认收入。

(2) 门诊收入

门诊医疗服务收入在医疗服务结束后即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即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确认为一项资产，并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若该项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

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上述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合同成本减值

本公司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的差额，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取得时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在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2)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在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2)、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及计算机及电子设备等。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财务报告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本公司经营租出自有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时，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本公司将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租金收入。

(2)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相关资产。本公司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长期应收款，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收取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 售后租回交易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

前述“本公司作为出租人（1）、（2）”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财务报告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使用权资产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公司使用的起始日期。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参照本财务报告附注 五“21 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财务报告附注五“27 长期资产减值”的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该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1、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的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因租赁期变化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者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租赁负债根据其流动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报为流动负债或非流动负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应予以清偿的非流动租赁负债的期末账面价值，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目反映。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00、9.00、13.00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7.00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00、20.00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2.0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25.00
黄山市天目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山天目”）	25.00
黄山天目薄荷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目薄荷”）	25.00
杭州三慎泰宝丰中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慎泰宝丰”）	20.00
杭州三慎泰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慎泰门诊”）	20.00
银川天目山温泉养老养生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川天目山”）	20.00
青岛模拟医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模拟”）	20.00
青岛天目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目山医疗”）	20.00
天目山健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天目山”）	20.00
青岛天目山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天目山”）	20.00
上海天目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天目山”）	20.0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等相关规定，本公司子公司三慎泰门诊提供的医疗服务免征增值税。

2、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在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 2022 年第 13 号公告《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上述公告所称小型微利企业，是指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且同时符合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

从业人数不超过 300 人、资产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三慎泰宝丰、三慎泰门诊、银川天目山、青岛天目山、上海天目山、天目山医疗、模拟医学以及深圳天目山 2024 年度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标准，2024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0%。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4,236.18	3,736.18
银行存款	59,279,228.27	97,650,962.80
其他货币资金	6,431,521.42	307,913.44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65,724,985.87	97,962,612.4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存放在境内的受限资金	18,260,994.40	

其他说明：

- 存放在境内的受限资金 18,260,994.40 元，具体如下：
- 1、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6,388,763.05 元。其中：本公司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28,833.37 元；子公司黄山市天目药业有限公司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395,908.01 元；子公司黄山天目薄荷药业有限公司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664,021.67 元。
 - 2、业务待还款本金 11,830,000.02 元。其中：子公司青岛模拟医学科技有限公司业务待还款本金 10,000,000.01 元；子公司青岛天目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业务待还款本金 1,830,000.01 元。
 - 3、银行保函保证金 40,480.00 元。系子公司青岛天目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银行保函保证金。
 - 4、账户冻结 1,751.33 元。系本公司被冻结账户。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00,223,146.24	36,935,364.09
1 年以内小计	100,223,146.24	36,935,364.09
1 至 2 年	706,610.29	1,654,360.32
2 至 3 年	1,482,831.12	2,572,263.33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793,274.58	730,112.22
4 至 5 年	515,037.82	2,319,917.13
5 年以上	7,380,123.00	5,718,589.36
合计	112,101,023.05	49,930,606.4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按单项 计提坏 账准备	4,174,898.31	3.72	4,174,898.31	100.00		7,879,081.67	15.78	5,124,374.98	65.04	2,754,706.69
其中：										
单 项 计 提	4,174,898.31	3.72	4,174,898.31	100.00		7,879,081.67	15.78	5,124,374.98	65.04	2,754,706.69
按组合 计提坏 账准备	107,926,124.74	96.28	11,361,006.02	10.53	96,565,118.72	42,051,524.78	84.22	8,122,879.67	19.32	33,928,645.11
其中：										
账 龄 组 合	107,926,124.74	96.28	11,361,006.02	10.53	96,565,118.72	42,051,524.78	84.22	8,122,879.67	19.32	33,928,645.11
合计	112,101,023.05	/	15,535,904.33	/	96,565,118.72	49,930,606.45	/	13,247,254.65	/	36,683,351.8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广州明心药业有限公司	3,478,377.01	3,478,377.01	100	预计无法收回
浙江第一健康医疗管理有限公司杭州深泰医疗综合门诊部	608,128.23	608,128.23	100	预计无法收回
浙江新长城文旅集团有限公司	69,900.00	69,9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18,493.07	18,493.07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174,898.31	4,174,898.31	1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0,223,146.24	5,011,157.32	5.00
1 至 2 年	706,610.29	141,322.06	20.00
2 至 3 年	858,373.32	429,186.66	50.00
3 至 4 年	1,793,274.58	1,434,619.67	80.00
4 至 5 年	442,974.32	442,974.32	100.00
5 年以上	3,901,745.99	3,901,745.99	100.00
合计	107,926,124.74	11,361,006.02	10.5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报表附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类别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组合	8,122,879.67	5,310,230.74	2,072,104.39			11,361,006.02
单项	5,124,374.98		563,345.31	386,131.36		4,174,898.31
合计	13,247,254.65	5,310,230.74	2,635,449.70	386,131.36		15,535,904.3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86,131.36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青岛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1,500,000.00		21,500,000.00	19.18	1,075,000.00
浙江佰沁堂医药有限公司	9,022,318.00		9,022,318.00	8.05	451,115.90
杭州德合堂三慎泰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	5,969,158.86		5,969,158.86	5.32	298,457.94
杭州宋杏春堂中医诊所有限公司	4,764,083.60		4,764,083.60	4.25	238,204.18
广州明心药业有限公司	3,478,377.01		3,478,377.01	3.10	3,478,377.01
合计	44,733,937.47		44,733,937.47	39.90	5,541,155.03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409,127.44	277,402.50
合计	1,409,127.44	277,402.5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29,912.41	
合计	1,529,912.41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001,057.37	87.16	774,082.40	70.34
1 至 2 年	222,381.65	9.69	6,093.20	0.55
2 至 3 年	3,784.99	0.16	276,989.44	25.17
3 年以上	68,543.15	2.99	43,388.82	3.94
合计	2,295,767.16	100.00	1,100,553.86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青岛华东葡萄酒有限公司	1,035,398.23	45.10
延边熊场	220,081.65	9.59
浙江快达建设安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01,559.06	8.78
杭州方回春堂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106,346.36	4.63
景德镇市唐龙陶瓷有限公司	66,250.00	2.89
合计	1,629,635.30	70.98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562,954.67	2,004,047.46
合计	2,562,954.67	2,004,047.4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内	1,516,068.58	4,756,544.46
1 年以内小计	1,516,068.58	4,756,544.46
1 至 2 年	3,939,393.54	114,767.66
2 至 3 年	88,379.00	13,876.1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1,716.10	149,509.00
4 至 5 年	149,009.00	718,021.32
5 年以上	8,993,343.70	9,204,594.47
合计	14,697,909.92	14,957,313.01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股权转让款	6,975,000.00	6,975,000.00
备用金	47,482.15	71,511.01
往来款	879,011.00	4,134,011.00
保证金	1,995,151.21	1,323,005.17
其他	4,801,265.56	2,453,785.83
合计	14,697,909.92	14,957,313.0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61,342.92	127,506.68	12,764,415.95	12,953,265.55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6,916.62	79,282.61	3,393.11	129,592.34
本期转回	16,587.96	2,042.59	929,272.09	947,902.64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91,671.58	204,746.70	11,838,536.97	12,134,955.25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	4,043,624.65					4,043,624.65
组合	8,909,640.90	129,592.34	947,902.64			8,091,330.60
合计	12,953,265.55	129,592.34	947,902.64			12,134,955.2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杭州誉振科技有限公司	6,975,000.00	47.46	股权转让款	5年以上	6,975,000.00
湛江市恒鸿置业有限公司	2,800,000.00	19.05	往来款	1年以内	2,800,000.00

杭州豪懿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879,011.00	5.98	往来款	1 年以内、1 至 2 年	48,320.69
杭州市石桥经济合作社	846,173.45	5.76	保证金	1 年以内	42,308.67
王国利	705,900.00	4.80	往来款	4 至 5 年	705,900.00
合计	12,206,084.45	83.05	/	/	10,571,529.36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647,691.64	977,130.42	4,670,561.22	7,698,432.86	995,961.91	6,702,470.95
在产品	12,594,452.92		12,594,452.92	9,436,971.04	1,456,631.76	7,980,339.28
库存商品	30,723,673.11	681,911.35	30,041,761.76	31,659,260.26	4,758,522.24	26,900,738.02
发出商品	2,751,814.14	126,189.50	2,625,624.64	626,464.01	126,189.50	500,274.51
包装物	647,536.46		647,536.46	164,409.17	9,753.89	154,655.28
委托加工物资	1,572,572.62		1,572,572.62	707,914.15		707,914.15
在途物资	170,530.97		170,530.97			
合计	54,108,271.86	1,785,231.27	52,323,040.59	50,293,451.49	7,347,059.30	42,946,392.19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995,961.91	628,566.02		647,397.51		977,130.42
在产品	1,456,631.76	847,956.05		2,304,587.81		0.00
库存商品	4,758,522.24	482,618.84		4,559,229.73		681,911.35
发出商品	126,189.50					126,189.50

包装物	9,753.89	2,481.41		12,235.30		0.00
合计	7,347,059.30	1,961,622.32		7,523,450.35		1,785,231.27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进项税额	1,770,637.71	283,580.35
待认证进项税额		191,892.15
预交所得税	24,927.27	15,647.71
待摊费用	37,134.29	33,772.83
合计	1,832,699.27	524,893.04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67,026,123.77	139,780,421.89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67,026,123.77	139,780,421.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设备	通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1,998,029.43	112,089,209.74	3,272,225.47	1,376,690.46	5,846,814.92	234,582,970.02
2. 本期增加金额		2,721,440.67	14,548.93	155,575.22	36,267,219.09	39,158,783.91
（1）购置		1,730,179.53	14,548.93	155,575.22	36,225,445.39	38,125,749.07
（2）在建工程转入		991,261.14				991,261.14
（3）企业合并增加					41,773.70	41,773.70
3. 本期减少金额		871,497.13	46,413.67		540,782.83	1,458,693.63
（1）处置或报废		871,497.13	46,413.67		540,782.83	1,458,693.63
4. 期末余额	111,998,029.43	113,939,153.28	3,240,360.73	1,532,265.68	41,573,251.18	272,283,060.3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0,295,773.77	43,010,849.74	2,142,451.27	718,226.94	4,719,183.99	70,886,485.71
2. 本期增加金额	2,845,360.50	6,634,338.09	180,781.18	769,772.57	1,264,505.23	11,694,757.57
（1）计提	2,845,360.50	6,634,338.09	180,781.18	737,251.17	1,263,325.30	11,661,056.24
（2）其他				32,521.40		32,521.40

(3) 企业合并增加					1,179.93	1,179.93
3. 本期减少金额		670,036.88	35,078.90		535,253.39	1,240,369.17
(1) 处置或报废		670,036.88	35,078.90		502,731.99	1,207,847.77
(2) 其他					32,521.40	32,521.40
4. 期末余额	23,141,134.27	48,975,150.95	2,288,153.55	1,487,999.51	5,448,435.83	81,340,874.1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4,896,288.40	18,955,323.86			64,450.16	23,916,062.42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4,896,288.40	18,955,323.86			64,450.16	23,916,062.42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3,960,606.76	46,008,678.47	952,207.18	44,266.17	36,060,365.19	167,026,123.77
2. 期初账面价值	86,805,967.26	50,123,036.14	1,129,774.20	658,463.52	1,063,180.77	139,780,421.8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专用设备	5,607,669.82	3,426,329.89	47,059.96	2,134,279.97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锅炉房	576,982.27	未及时处理
真空泵房	42,103.87	未及时处理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 适用 √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253,350.94	17,400.00
工程物资		
合计	1,253,350.94	17,400.00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银川天目山温泉养老工程	181,031.50	181,031.50	0.00	181,031.50	181,031.50	0.00
产能提升及技术改造项目	971,610.39		971,610.39			
其他工程项目	281,740.55		281,740.55	17,400.00		17,400.00
合计	1,434,382.44	181,031.50	1,253,350.94	198,431.50	181,031.50	17,400.0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银川天目山温泉养老工程	181,031.50			181,031.50	
合计	181,031.50			181,031.50	/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9,929,823.70	19,929,823.70
2. 本期增加金额	20,051,344.32	20,051,344.32
(1) 租赁	20,051,344.32	20,051,344.32
3. 本期减少金额	1,212,084.64	1,212,084.64
(2) 处置	1,212,084.64	1,212,084.64

4. 期末余额	38,769,083.38	38,769,083.3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8,064,514.62	8,064,514.62
2. 本期增加金额	6,733,341.17	6,733,341.17
(1) 计提	6,733,341.17	6,733,341.17
3. 本期减少金额	606,042.32	606,042.32
(1) 处置	606,042.32	606,042.32
4. 期末余额	14,191,813.47	14,191,813.4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4,577,269.91	24,577,269.91
2. 期初账面价值	11,865,309.08	11,865,309.08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期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为人民币 8,781,981.38 元。本期确认为损益的使用权资产的折旧额为 6,733,341.17 元(上期金额：3,850,768.32 元)。本年度计入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为人民币 0.00 元。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主要为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三慎泰宝丰中药有限公司、杭州三慎泰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天目山健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和青岛模拟医学科技有限公司租赁的用于日常办公的办公场所和日常经营的门店。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商标权	专有技术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739,577.22	500,000.00	6,000,000.00		14,239,577.22
2. 本期增加金额				27,876.11	27,876.11

(1) 购置				27,876.11	27,876.11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7,739,577.22	500,000.00	6,000,000.00	27,876.11	14,267,453.33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524,651.62	500,000.00	6,000,000.00		9,024,651.62
2. 本期增加金额	154,791.60				154,791.60
(1) 计提	154,791.60				154,791.6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679,443.22	500,000.00	6,000,000.00		9,179,443.2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060,134.00			27,876.11	5,088,010.11
2. 期初账面价值	5,214,925.60				5,214,925.6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杭州三慎泰宝丰中药有限公司	4,435,830.40					4,435,830.40
杭州三慎泰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	16,587,725.36					16,587,725.36
合计	21,023,555.76					21,023,555.76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杭州三慎泰宝丰中药有限公司	2,821,218.66					2,821,218.66
杭州三慎泰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	16,003,777.58	583,947.78				16,587,725.36
合计	18,824,996.24	583,947.78				19,408,944.02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三慎泰宝丰的含商誉资产组	公司经营性资产	不适用	是
三慎泰门诊的含商誉资产组	公司经营性资产	不适用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 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 和处置费 用的确定 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 依据
杭州三慎泰门诊 有限公司	583,947.78	0.00	583,947.78	采用成本 法确认公 允价值/	评估对象 的公允价 值及处置 费用	采用成本法确定 公允价值
合计	583,947.78	0.00	583,947.78	/	/	/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 金额	预测 期 的 年 限	预测 期 的 关 键 参 数 （ 增 长 率 、 利 润 率 等 ）	预测期 内的参 数的确 定依据	稳定 期 的 关 键 参 数 （ 增 长 率 、 利 润 率 、 折 现 率 等 ）	稳定 期 的 关 键 参 数 的 确 定 依 据
杭州三 慎泰宝 丰中药 有限公司	1,614,611.74	20,500,000.00	0.00	5	现金 流量 限制/ 预测 年限/ 折现 率	采用资本 资产定价 模型 （CAPM） 确定折现 率	折现 率	采用资本 资产定价 模型 （CAPM） 确定折现 率
合计	1,614,611.74	20,500,000.00	0.00	/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委托具备资质的评估机构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出具的《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杭州三慎泰宝丰中药有限公司股权而形成的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的资产组资产评估报告》（中曦评报字【2025】第 A0034 号）和《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杭州三慎泰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股权而形成的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的资产组资产评估报告》（中曦评报字【2025】第 A0033 号）填列。账面价值根据上述评估报告内的“资产组持续计量账面价值（合并口径含商誉）”填列。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杨岱办公楼改造费	321,366.34	0.00	321,366.34		0.00
黄山天目产品再注册费用	277,456.38	123,970.00	213,405.54		188,020.84
天目薄荷 GMP 复核性检查生产车间改造	236,757.11	0.00	108,459.60		128,297.51
食品线改造验收	79,083.95	0.00	23,146.44		55,937.51
厂区部分厂房维修出新工程摊销	60,257.68	0.00	45,193.20		15,064.48
提取车间防爆可燃气体改造工程摊销	42,297.15	0.00	17,502.24		24,794.91
北方销售中心办公室装修费	976,415.09	-63,679.25	445,754.71		466,981.13
上海房租物业费	70,012.07	0.00	70,012.07		0.00
杭州办公室物业费	135,139.48	98,830.19	181,296.44		52,673.23
模拟医学装修费	0.00	10,529,449.61	1,462,423.57		9,067,026.04
模拟医学其他	0.00	1,603,297.78	307,405.60		1,295,892.18
模拟医学物业费	0.00	219,983.76	164,987.82		54,995.94

三慎泰宝丰 装修	0.00	736,569.73	81,841.08		654,728.65
深圳装修	0.00	74,026.26	24,675.44		49,350.82
合计	2,198,785.25	13,322,448.08	3,467,470.09	0.00	12,053,763.24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2,267.89	13,066.97	2,388,573.16	597,143.30
内部交易未实现 利润				
可抵扣亏损				
信用减值准备	5,321,908.87	1,330,477.23		
租赁负债	23,171,480.20	5,792,870.06	11,667,033.72	2,916,758.41
合计	28,545,656.96	7,136,414.26	14,055,606.88	3,513,901.7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 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 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 价值变动				
使用权资产	24,577,269.92	6,144,317.48	11,865,309.09	2,966,327.27
合计	24,577,269.92	6,144,317.48	11,865,309.09	2,966,327.2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6,972,570.16	46,580,602.38
可抵扣亏损	103,574,259.15	97,260,938.84
合计	143,268,911.45	143,841,541.2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1,978,934.58	
2025	36,972,570.16	36,972,570.16	
2026	427,793.94	427,793.94	
2027	20,853,111.12	19,150,358.15	
2028	18,511,058.62	18,477,027.73	
2029	13,244,612.16	6,689,141.13	
2030	6,997,351.22	6,997,351.22	
2031	6,567,761.93	6,567,761.93	
合计	103,574,259.15	97,260,938.8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6,388,763.05	6,388,763.05	保证金	应付票据保证金				
货币资金	40,480.00	40,480.00	保证金	银行保函保证金				
货币资金	11,830,000.02	11,830,000.02	待还款	业务待还款本金				
货币资金	1,751.33	1,751.33	冻结	冻结账户				
应收票据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固定资产	41,107,785.86	28,196,210.17	抵押	借款抵押	97,812,746.51	76,431,888.41	抵	借款抵押

							押	
无形资产	7,739,577.22	5,060,134.00	抵押	借款抵押	4,372,432.00	2,885,804.44	抵押	借款抵押
其中：数据资源								
合计	67,108,357.48	51,517,338.57	/	/	102,185,178.51	79,317,692.85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75,708,140.00	26,450,000.00
保证借款	5,000,000.00	46,000,000.00
信用借款		
担保+抵押借款	46,000,000.00	30,000,000.00
应计利息	178,566.77	189,312.21
合计	126,886,706.77	102,639,312.21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6,388,763.05	
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6,388,763.05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 0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45,287,045.36	44,022,461.80
设备款	22,328,968.73	739,761.17
工程款	2,953,364.30	1,868,585.08
研发费用	5,000,000.00	3,900,000.00
其他	6,671,564.34	688,323.40
合计	82,240,942.73	51,219,131.45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杭州百诚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其中一年以上 3,900,000.00 元未结算
王世苗	966,829.00	未结算
苏州市飞乐净化科技有限公司	749,746.65	未结算
浙江卫星彩印有限公司	317,398.39	未结算
合计	7,033,974.0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454,063.03	3,390,440.62
合计	2,454,063.03	3,390,440.6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杭州天目医药有限公司	244,014.00	无法联系到经办人
天津市博业医药有限公司	78,605.32	未发货
长春市天集医药有限公司	58,265.49	未发货
上药控股温州有限公司	45,649.56	未发货
合计	426,534.37	/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380,972.37	36,615,858.14	39,244,085.13	3,752,745.3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44,059.87	3,566,884.87	3,669,701.81	141,242.93
三、辞退福利	150,000.00	239,881.93	374,211.93	15,67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6,775,032.24	40,422,624.94	43,287,998.87	3,909,658.31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424,386.94	31,425,564.68	32,566,463.47	2,283,488.15
二、职工福利费		1,531,910.94	1,531,910.94	
三、社会保险费	99,759.37	2,084,506.99	2,092,657.57	91,608.79
其中：医疗保险费	94,093.54	1,919,233.99	1,928,145.02	85,182.51
工伤保险费	5,665.83	165,273.00	164,512.55	6,426.28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840.00	1,193,385.40	1,190,145.40	4,08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855,986.06	380,490.13	1,862,907.75	1,373,568.44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6,380,972.37	36,615,858.14	39,244,085.13	3,752,745.3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35,678.45	3,450,100.27	3,549,234.86	136,543.86
2、失业保险费	8,381.42	116,784.60	120,466.95	4,699.07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44,059.87	3,566,884.87	3,669,701.81	141,242.9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693,311.49	600,730.76
企业所得税	10,437,026.42	3,018,855.96
个人所得税	349,787.64	240,988.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7,854.68	14,614.44
土地使用税	194,991.59	194,991.59
房产税	604,070.67	604,070.63
教育费附加	134,181.87	10,438.91
印花税	53,515.98	33,932.76
其他	4,905.48	1,983.45
合计	15,659,645.82	4,720,606.85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3,403.36	23,403.36
其他应付款	34,995,861.14	46,250,306.80
合计	35,019,264.50	46,273,710.1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23,403.36	23,403.36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合计	23,403.36	23,403.36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业务款	15,591,541.32	19,148,883.50
往来款	214,851.00	978,011.17
保证金及押金	5,738,454.81	9,403,491.70
退货赔款	1,387,444.96	1,387,444.96
借款	2,020,000.00	305,000.00

股权款		2,200,000.00
其他	10,043,569.05	12,827,475.47
合计	34,995,861.14	46,250,306.80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于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863,088.01	保证金未到期
广东天士力粤健医药有限公司	1,387,444.96	待清理
郭子辰	692,593.50	保证金未到期
合计	4,943,126.4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460,105.76	460,105.76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本财务报告附注七、46）	13,110,817.36	4,435,466.71
合计	13,570,923.12	4,895,572.47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额	252,313.67	464,416.75
合计	252,313.67	464,416.75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23,446,290.20	11,667,033.72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本财务报告附注七、42)	13,110,817.36	4,435,466.71
合计	10,335,472.84	7,231,567.01

其他说明：

无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0.00	1,118,726.13	预提担保利息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0.00	28,842.06	权益法核算的联营企业损失
预计赔款	948,080.59		预提责任纠纷赔偿款
合计	948,080.59	1,147,568.19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956,870.75		378,316.56	3,578,554.19	政府补助
拆迁补偿	54,659,539.77		5,603,909.50	49,055,630.27	拆迁补偿
合计	58,616,410.52		5,982,226.06	52,634,184.4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21,778,885.00						121,778,885.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5,896,699.93			45,896,699.93
其他资本公积	116,891,216.05			116,891,216.05
合计	162,787,915.98			162,787,915.9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3,116,082.20			23,116,082.20
任意盈余公积	1,065,332.17			1,065,332.17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4,181,414.37			24,181,414.3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71,610,158.28	-233,335,010.2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71,610,158.28	-233,335,010.2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245,827.73	-38,275,148.0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56,364,330.55	-271,610,158.2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6,905,852.97	113,787,415.98	121,521,630.63	94,707,470.97
其他业务	390,080.72	554,214.48	256,905.22	538,911.11
合计	217,295,933.69	114,341,630.46	121,778,535.85	95,246,382.08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本期数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中成药	25,733,975.98	19,469,374.79	25,733,975.98	19,469,374.79
原料药	27,457,725.85	23,498,950.44	27,457,725.85	23,498,950.44
西药	939,727.44	777,471.89	939,727.44	777,471.89
保健品	68,155,122.49	17,552,774.97	68,155,122.49	17,552,774.97
药品流通- 中药	44,412,842.10	36,510,250.96	44,412,842.10	36,510,250.96
药品流通- 西药	3,324,304.70	2,557,491.14	3,324,304.70	2,557,491.14
门诊服务- 诊疗及挂 号	5,645,379.64	5,508,124.78	5,645,379.64	5,508,124.78
培训	37,245,115.03	6,730,880.45	37,245,115.03	6,730,880.45
医疗器械	2,469,563.20		2,469,563.20	
其他	1,522,096.54	1,182,096.56	1,522,096.54	1,182,096.56
按经营地 区分类				
华东地区	196,956,234.22	96,352,780.27	196,956,234.22	96,352,780.27
东北地区	627,212.39	497,985.58	627,212.39	497,985.58
华北地区	3,249,823.81	2,488,183.45	3,249,823.81	2,488,183.45
西南地区	5,840,276.75	5,350,354.01	5,840,276.75	5,350,354.01
西北地区	679,996.16	593,095.85	679,996.16	593,095.85
华南地区	7,242,295.48	6,480,027.58	7,242,295.48	6,480,027.58
华中地区	2,268,504.74	2,004,161.28	2,268,504.74	2,004,161.28
中南地区	41,509.42	20,827.96	41,509.42	20,827.96
市场或客 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 让的时间 分类				
按合同期 限分类				
按销售渠 道分类				
合计	216,905,852.97	113,787,415.98	216,905,852.97	113,787,415.98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27,785.31	108,908.25
教育费附加	226,593.98	47,998.62
地方教育附加	151,062.65	31,999.08
房产税	456,320.20	402,390.21
土地使用税	455,462.36	401,947.10
车船使用税	1,680.00	1,020.00
印花税	85,095.73	55,399.14
环境保护税	9.46	19.09
合计	1,904,009.69	1,049,681.49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195,693.01	2,153,070.03
办公费	28,638.79	9,135.01
交际应酬费	59,256.96	74,491.53
折旧及摊销费	22,736.43	
差旅费	64,004.36	44,514.24
宣传推广费	1,088,782.64	899,901.91
业务费	1,204,475.43	-1,472,106.68
市场服务费	169,249.22	
包装费	1,186.80	
快递费	555.80	2,373.58
其他费用	1,394,806.51	754,921.60
合计	8,229,385.95	2,466,301.22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5,027,948.55	22,744,956.87
办公费	891,679.43	1,543,246.35
邮电通信费	83,701.50	79,090.29
保险费	55,478.84	46,236.11
董事会会费	552,666.80	264,757.54
业务招待费	1,238,711.89	695,692.57
中介服务费	8,601,890.22	8,758,831.02
折旧及摊销费	14,101,337.67	7,123,141.30
房租水电	1,187,969.74	1,022,702.53
差旅费	819,328.07	541,414.92
修理费	391,469.78	258,981.42
装修费	1,182,570.76	226,300.90
汽车使用费	239,217.78	210,668.75
宣传推广费	106,035.01	1,808.00
其他费用	3,525,796.06	1,642,256.96
合计	58,005,802.10	45,160,085.53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		168,527.98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1,100,000.00	24,000.00
其他费用	106,796.12	289,688.67
合计	1,206,796.12	482,216.65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5,560,910.10	7,185,061.94
利息收入	-454,255.27	-112,768.90
手续费	88,926.45	55,859.25
其他	1,532.00	2,894.00
合计	5,197,113.28	7,131,046.29

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财务费用中本年度确认租赁负债利息费用为 362,425.42 元（上一年度为 513,044.50 元）。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598,143.75	740,208.29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2,395.22	656.57
合计	600,538.97	740,864.86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8,842.06	-525,926.17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28,842.06	-525,926.17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287,460.14	2,986,798.9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18,310.30	-2,475,095.72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1,469,149.84	511,703.19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886,945.77	-2,860,134.01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6,012,241.27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583,947.78	
十二、其他		
合计	-2,470,893.55	-8,872,375.28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12,684.84	333,474.11
合计	12,684.84	333,474.11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40,000.00	21,000.00	40,000.00
无法支付的款项		12,555.67	
拆迁补偿	5,603,909.50	6,251,293.01	5,603,909.50
其他	3,146,741.26	341,474.62	3,146,741.26
合计	8,790,650.76	6,626,323.30	8,790,650.7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25,583.63	183,024.22	225,583.6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罚款支出	45,413.11	51,368.18	45,413.11

医保扣款	852,944.83	521,447.65	852,944.83
拆迁支出	-	4,641,879.74	-
预计负债及诉讼赔款	1,948,020.49	-133,280.83	1,948,020.49
其他	1,759,711.48	102,620.98	1,759,711.48
合计	4,831,673.54	5,367,059.94	4,831,673.54

其他说明：
无

7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651,663.34	2,729,285.97
递延所得税费用	-444,522.32	256,071.31
合计	7,207,141.02	2,985,357.2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9,072,195.7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268,048.9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84,721.3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523,720.7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775,366.5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41,069.4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571,356.65
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的影响	36,783.82
其他	155,829.64
所得税费用	7,207,141.02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77、 其他综合收益

☐ 适用 ☒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及往来款	544,127.82	1,755,845.42
政府补助	203,715.62	362,081.01
备用金	17,331.66	90,473.90
营业外收入	120,865.73	141,544.32
利息收入	346,795.24	112,768.90
收到其他	125,202.95	7,503.04
合计	1,358,039.02	2,470,216.5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研发费用）	15,885,551.95	22,262,648.18
往来款	7,560,895.82	3,909,356.36
保证金	925,470.00	889,610.34
备用金	276,940.68	125,065.80
营业外支出	1,684,110.60	86,174.01
手续费支出	38,853.97	57,209.57
其他	12,317,838.33	849,639.40
合计	38,689,661.35	28,179,703.6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8,869.41
合计		38,869.4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金拆借	81,469,928.00	59,450,000.00
债权转让款		6,379,522.72
清偿违规担保利息		29,151.06
退回租房订金	1,994,172.32	
合计	83,464,100.32	65,858,673.78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负债	8,334,750.92	4,776,842.09
支付租房订金	2,294,172.32	
违规担保清偿	2,600,000.00	
借款归还	80,304,928.00	59,486,325.56
合计	93,533,851.24	64,263,167.6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02,639,312.21	149,708,140.00	46,514.90	125,450,000.00	57,260.34	126,886,706.77
合计	102,639,312.21	149,708,140.00	46,514.90	125,450,000.00	57,260.34	126,886,706.77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1,865,054.77	-39,295,530.62
加：资产减值准备	2,470,893.55	8,872,375.28
信用减值损失	1,469,149.84	-511,703.1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694,757.57	11,007,946.66
使用权资产摊销	6,733,341.17	3,850,768.33
无形资产摊销	154,791.60	154,791.6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467,470.09	1,212,629.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452.70	-333,474.1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0,845.8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560,910.10	7,185,061.9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842.06	525,926.1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22,512.55	15,370.2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177,990.2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376,648.40	4,868,343.5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4,075,418.60	-6,410,396.7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420,681.46	-11,570,929.9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674,445.60	-20,428,820.9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20,051,344.32	5,120,872.05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7,463,991.47	97,962,612.4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7,962,612.42	42,392,496.3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498,620.95	55,570,116.0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746,100.00
其中：青岛天目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65,000.00
青岛模拟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2,581,1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58,609.56
其中：青岛天目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356,098.73
青岛模拟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2,510.83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920,400.00
其中：杭州三慎泰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	1,265,220.00
杭州三慎泰宝丰中药有限公司	2,655,180.0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6,307,890.44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 适用 √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7,463,991.47	97,962,612.42
其中：库存现金	14,236.18	3,736.1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7,447,476.92	97,650,962.8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278.37	307,913.44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463,991.47	97,962,612.4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8,334,750.92 元(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 研发支出

九、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		168,527.98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1,100,000.00	24,000.00
其他费用	106,796.12	289,688.67
合计	1,206,796.12	482,216.65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206,796.12	482,216.65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 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适用 □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
青岛天目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16 日	165,000.00	51%	收购	2024 年 4 月 16 日	工商登记完成	7,407,787.61	327,961.60	8,558,336.95
青岛模拟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11 日	2,581,100.00	51%	收购	2024 年 5 月 11 日	工商登记完成	0	-202,501.13	-199,616.77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青岛天目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青岛模拟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现金	165,000.00	2,581,1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165,000.00	2,581,1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60,564.52	3,226,155.54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95,564.52	-645,055.54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市场价值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青岛模拟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青岛天目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9,082,836.67	9,082,836.67	510,910.83	510,910.83
货币资金	356,098.73	356,098.73	2,510.83	2,510.83
应收款项	3,412,265.84	3,412,265.84	108,000.00	108,000.00
存货			400,400.00	400,400.00
固定资产	40,593.77	40,593.77		
无形资产				
	472,522.12	472,522.12		
	4,801,356.21	4,801,356.21		
负债：	2,757,041.49	2,757,041.49		
借款				
应付款项	2,626,280.07	2,626,280.0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0,322.72	130,322.72		
	438.7	438.7		
净资产	6,325,795.18	6,325,795.18	510,910.83	510,910.83
减：少数股东权益	3,099,639.64	3,099,639.64	250,346.31	250,346.31
取得的净资产	3,226,155.54	3,226,155.54	260,564.52	260,564.52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市场价值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新增公司：

子公司名称	取得方式	取得日期
天目山健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设立	2024-4-19
青岛天目山中医药科学研发有限公司	设立	2024-11-20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黄山市天目药业有限公司	黄山	3,000	黄山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黄山天目薄荷药业有限公司	黄山	975	黄山	制造业	28.00	72.00	投资设立
银川天目山温泉养老养生产业有限公司	银川	4700	银川	服务业	60.00		投资设立
杭州三慎泰宝丰中药有限公司	杭州	100	杭州	批发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杭州三慎泰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	杭州	200	杭州	服务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青岛模拟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青岛	5000	青岛	服务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青岛天目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青岛	2000	青岛	服务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天目山健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	300	深圳	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青岛天目山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青岛	300	青岛	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上海天目山药业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300	上海	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青岛天目山中医药科学研发有限公司	青岛	100	青岛	服务业		8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①银川天目山温泉养老养生产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47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4307 万元。②青岛模拟医学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1,306.35 万元。③青岛天目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927.59 万元。④天目山健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3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240 万元。⑤青岛天目山中医药科学研发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0 万元。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	----------	--------------	----------------	------------

银川天目山温泉 养老养生产业有 限公司	40.00	-2,042,409.53		4,792,078.81
杭州三慎泰宝丰 中药有限公司	49.00	1,020,066.56		7,049,334.97
杭州三慎泰中医 门诊部有限公司	49.00	-1,530,366.53	3,577,000.00	-33,792.61
青岛模拟医学科 技有限公司	49.00	8,558,700.04		14,790,739.68
青岛天目山医疗 科技有限公司	49.00	613,236.50		5,163,582.81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银川天目山温泉养老养生产业有限公司	17,875,197.01		17,875,197.01				22,981,220.84		22,981,220.84			
杭州三慎泰宝丰中药有限公司	42,024,590.51	3,283,618.41	45,308,208.92	29,862,880.34	1,058,930.67	30,921,811.01	43,855,354.74	1,901,738.57	45,757,093.31	32,565,549.20	886,914.70	33,452,463.90
杭州三慎泰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	5,740,467.07	8,226,400.87	13,966,867.94	8,919,536.68	5,116,295.76	14,035,832.44	20,326,370.59	10,050,330.52	30,376,701.11	12,457,368.81	7,565,099.81	20,022,468.62
青岛模拟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33,869,286.97	64,722,734.07	98,592,021.04	58,461,863.00	9,945,228.08	68,407,091.08						
青岛天目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2,725,600.24	122,414.85	12,848,015.09	2,421,666.25		2,421,666.25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银川天目山温泉养老养生产业有限公司		-5,106,023.83	-5,106,023.83	-338.49		-1,308,559.78	-1,308,559.78	-33,596.00
杭州三慎泰宝丰中药有限公司	42,848,184.08	2,081,768.50	2,081,768.50	1,173,690.62	37,557,715.51	1,898,789.99	1,898,789.99	1,234,685.28
杭州三慎泰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	18,818,017.80	-3,123,196.99	-3,123,196.99	-577,550.83	33,263,566.78	-2,626,008.47	-2,626,008.47	3,803,036.78
青岛模拟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37,245,115.04	17,466,734.78	17,466,734.78	1,140,087.29				
青岛天目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519,386.21	1,251,503.06	1,251,503.06	-3,959,246.91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c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	------	----------	-------------	----------	--------	------	----------

递延收益	58,616,410.52		5,603,909.50	378,316.56		52,634,184.46	与资产 相关
合计	58,616,410.52		5,603,909.50	378,316.56		52,634,184.46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259,827.19	382,891.73
与收益相关	378,316.56	378,316.56
合计	638,143.75	761,208.29

其他说明：

无

十三、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青岛汇隆华泽投资有限公司	青岛	资本市场服务	3,000.00	29.99%	29.99%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青岛汇隆华泽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3 月 15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12MA3C7GC791，公司实缴资本 3,000 万元人民币，主要经营资产管理，自有资金对外投资及管理(以上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青岛市崂山区财政局

其他说明：

无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财务报告附注十一、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联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兼董秘党国峻过去十二个月担任董事，汇隆华泽董事长兼经理安杰担任副董事长
杰正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盛筱轲在杰正投资担任财务总监、副总裁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独立董事聂学民在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担任合伙人
嘉捷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李永军间接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青岛永新成生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李永军间接控制并担任董事长（吊销状态）
青岛海沃置业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李永军间接控制并担任董事兼总经理
青岛华沃置业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李永军间接控制
青岛永新华置业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李永军间接控制，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刘新军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青岛城投燕岛酒店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李永军间接控制

青岛永新华韵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李永军间接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福州华韵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李永军间接控制
永新华韵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李永军间接控制
永新华韵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李永军间接控制
永新华韵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李永军间接控制
北京永新华韵贸易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李永军间接控制
北京永新华艺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李永军间接控制
北京永新华韵国际拍卖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李永军间接控制
北京只有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李永军间接控制
青岛资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李永军间接控制
青岛永新华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李永军间接控制
青岛海鹏置业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李永军间接控制，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刘新军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青岛永新典当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李永军间接控制
青岛永新成生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李永军间接控制并担任董事长
青岛永新源置业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李永军持股 95%，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刘新军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青岛永新华瑞文化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过去 12 个月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李永军间接控制
青岛永新诚置业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李永军间接控制并担任董事，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刘新军担任董事
青岛华之韵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刘新军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永新华置业（青岛）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李永军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刘新军担任董事（吊销状态）
青岛永新成生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李永军担任董事长，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刘新军担任董事（吊销状态）
甘肃永新建业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李永军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吊销状态）
北京东方华韵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刘新军担任董事

青岛永信四季康养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永新华瑞执行董事兼经理控制 50%的企业。永新华控股集团全资持有，刘克燕、张新龙代持
深圳捷诚数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永新华瑞执行董事兼经理 100%控制的企业
许旭宇	过去 12 个月内任公司总经理，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三慎泰宝丰中药有限公司、杭州三慎泰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的小股东杭州豪懿医疗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
浙江三慎泰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内的时任总经理许旭宇持股 76%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三慎泰（济宁）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三慎泰医学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60%，过去 12 个月内的时任总经理许旭宇间接控制
杭州豪懿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三慎泰医学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过去 12 个月内的时任总经理许旭宇间接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杭州小太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浙江三慎泰医学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80%，过去 12 个月内的时任总经理许旭宇间接控制
杭州三慎泰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小太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持股 51%，过去 12 个月内的时任总经理许旭宇间接控制
杭州傅同春堂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豪懿医疗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100%，过去 12 个月内的时任总经理许旭宇间接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杭州三慎泰五柳巷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	杭州豪懿医疗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100%，过去 12 个月内的时任总经理许旭宇间接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杭州德合堂三慎泰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	杭州豪懿医疗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76%，过去 12 个月内的时任总经理许旭宇间接控制
杭州三慎泰保健食品有限公司	杭州豪懿医疗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100%，过去 12 个月内的时任总经理许旭宇间接控制
杭州三慎泰小和中医诊所有限公司	杭州豪懿医疗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100%，过去 12 个月内的时任总经理许旭宇间接控制
杭州宋杏春堂中医诊所有限公司	杭州豪懿医疗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60%，过去 12 个月内的时任总经理许旭宇间接控制
杭州如颐堂中医诊所有限公司	杭州豪懿医疗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60%，过去 12 个月内的时任总经理许旭宇间接控制
杭州艺美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过去 12 个月内的时任总经理许旭宇持股 76%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诸暨市许家老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三慎泰医学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60%，过去 12 个月内的时任总经理许旭宇间接控制
杭州新贵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三慎泰医学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过去 12 个月内的时任总经理许旭宇间接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杭州三慎泰环东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	浙江三慎泰医学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80%，过去 12 个月内的时任总经理许旭宇间接控制
青岛汇泉信和贸易有限公司	汇隆华泽董事于跃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青岛哈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汇隆华泽董事于跃担任董事
青岛华创智能数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汇隆华泽董事于跃担任董事
标贝（青岛）科技有限公司	汇隆华泽董事于跃担任董事
山东金融资产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汇隆华泽监事长马琳娜担任董事

青岛海院东樾健康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汇隆华泽监事长马琳娜担任董事
青岛华创智能数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汇隆华泽监事长马琳娜担任董事
青岛国富金融资产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金家岭集团董事朱晓亮担任董事
山东汇通益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金家岭集团监事长赵斌担任董事
淄博艺融德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金家岭集团监事长赵斌担任董事
上海脉杰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内的总经理刘波持股 66.5%并担任执行董事
上海医盟汇医药咨询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内的总经理刘波持股 100%并担任执行董事
上海脉杰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脉杰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100%，过去 12 个月内的总经理刘波间接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
浙江广安医疗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内总经理刘波担任董事
青岛隆鼎应急安全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天目药业过去 12 个月内的董事长李峰持股 10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青岛共享应急安全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天目药业过去 12 个月内的董事长李峰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青岛灏桥方木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内董事宋正军担任董事长

其他说明：
无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杭州三慎泰五柳巷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原杭州天禄堂五柳巷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342,308.45	4,050,297.61
杭州宋杏春堂中医诊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157,755.23	4,700,299.27
杭州德合堂三慎泰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488,372.05	1,276,061.60
杭州三慎泰保健食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3,805.30	1,120,088.49
杭州如颐堂中医诊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998,901.27	1,404,886.42
杭州三慎泰环东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361,829.35	3,443,065.70
杭州三慎泰小和中医诊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69,846.68	232,211.56
联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9,033.6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诸暨市许家老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600,000.00	600,000.00	49,005.60	37,355.40	1,717,636.04	
杭州豪懿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865,615.00	2,803,565.00	254,564.65	364,097.94		386,846.59
青岛源嘉润物实业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130,931.12		110,378.23		17,260,305.3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黄山市天目药业有限公司	23,000,000.00	2021-3-30	2024-3-30	是
黄山天目薄荷药业有限公司	13,450,000.00	2022-3-9	2025-3-9	否
黄山市天目药业有限公司	23,000,000.00	2024-3-27	2027-3-27	否
黄山天目薄荷药业有限公司	23,000,000.00	2023-7-19	2024-7-19	是
黄山天目薄荷药业有限公司	23,000,000.00	2024-3-28	2027-3-28	否
浙江清风原生文化有限公司（原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注 1	3,310,000.00	2018-8-17	2019-02-17	是
青岛模拟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8-20	2025-8-20	否
青岛天目山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3,515,480.00	2024-11-11	2025-11-10	否
青岛天目山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17,115,330.00	2024-12-03	2025-12-02	否
青岛天目山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6,075,000.00	2024-12-13	2025-12-12	否
青岛天目山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10,722,330.00	2024-12-26	2025-12-25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黄山市天目药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1-10-9	2024-10-8	是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2018 年 8 月，浙江清风原生文化有限公司（原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清风）分别向本公司李某某、黄山市天目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山天目）潘某某俩人借款 331 万元、169 万元，合计 500 万元，借款期限六个月。上述借款均由公司提供保证担保。该担保事项未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2021 年 9 月黄山天目依据原控股股东浙江清风出具

的书面函，未报请上市公司同意，代浙江清风偿还了潘某某的 169 万元借款，同时构成原控股股东新增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169 万元，剩余 331 万借款尚未归还。2021 年 4 月 19 日，本公司与永新华瑞签订《债权转让协议》，2021 年 4 月 28 日，本公司已收到永新华瑞债权转让款 3,215 万元（含上述 169 万元、331 万元）。公司借款本金担保责任已解除。公司股东永新华瑞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向公司作出承诺，如法院最终作出的判决公司需要支付担保利息，永新华瑞将于判决书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将上述违规担保产生的全部利息支付于公司。

上述担保事项涉及的诉讼情况如下：

一、诉讼双方当事人为原告潘建德及被告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承担担保责任，清偿原告借款利息 670,397.86 元；保全费 4430 元、律师费 4000 元、担保保险费 650 元。2.判令被告赔偿原告为实现债权支出的律师代理费 16500 元。3.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方负担。

2024 年 3 月 11 日，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收到黄山市屯溪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屯溪法院”）《民事判决书》（【2024】皖 1002 民初 700 号），该诉讼案件一审判决结果如下：“一、被告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潘建德赔偿款 342,523.93 元；二、驳回原告潘建德其他诉讼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 5380 元，由原告潘建德负担 2648 元，由被告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负担 2732 元。如不服本判决，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或者代表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安徽省黄山市中级人民法院”。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永新华瑞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	2022 年 3 月	未约定	
永新华瑞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4,851.00	2021 年 1 月	2022 年 1 月	
青岛汇隆华泽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4 年 6 月	2024 年 7 月	已归还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39.03	321.26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杭州三慎泰五柳巷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原杭州天禄堂五柳巷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	3,325,420.80	166,271.04	2,216,437.45	110,821.87
应收账款	杭州宋杏春堂中医诊所有限公司	4,955,626.76	247,781.34	3,093,783.93	154,689.20
应收账款	杭州德合堂三慎泰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	7,649,768.61	382,488.43	997,648.37	49,882.42
应收账款	杭州如颐堂中医诊所有限公司	2,065,866.83	103,293.34	1,406,864.68	70,343.23
应收账款	杭州三慎泰环东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	2,427,363.41	121,368.17	2,370,895.33	118,544.77
应收账款	深圳华韵坤泰文化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600.00	1,800.00
应收账款	杭州三慎泰小和中医诊所有限公司	545,828.67	27,291.43	139,033.55	6,951.68
其他应收款	杭州豪懿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879,011.00	102,990.30	879,011.00	43,950.55
其他应收款	青岛金家岭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	100,000.00	5,0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黄山天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0,832.00	100,832.00
应付账款	杭州三慎泰保健食品有限公司		76,600.00
应付账款	青岛盘古机器人有限公司	11,643,243.71	
其他应付款	杭州豪懿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2,200,000.00
其他应付款	黄山天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

其他应付款	浙江三慎泰医学科技有限公司（原浙江豪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46,880.00
其他应付款	杭州小太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6,270.00	46,270.00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4 月 19 日，本公司与永新华瑞签订《债权转让协议》，本次转让分为已确定转让的债权 5,000 万元和有条件转让的债权 4,000 万元，自协议签订后生效前，永新华瑞支付给本公司 3,215 万元；剩余金额 1,785 万元，永新华瑞在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付清，合计 5,000 万元。若本协议生效之日起两年内，本公司未收回债权或收回金额不足 4,000 万元，永新华瑞将无条件承接该差额部分的债权，并在本协议生效之日起两年后十个工作日内，向本公司按该差额支付全部债权受让款。2022 年 12 月 16 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永新华瑞签订《债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永新华瑞受让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黄山天目、天目薄荷、银川天目山拥有对原控股股东等各方剩余 2,728.77 万元债权，并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以现金方式支付该笔款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收到永新华瑞支付的原控股股东及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本金余额为 11,397.77 万元、违规担保借款本金余额 331 万元，合计 11,728.77 万元。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股份支付**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经营租赁承诺

根据已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性租赁合同，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后应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 年以内	11,249,684.87
1 至 2 年	10,695,406.61
2 至 3 年	96,390.00
3 年以上	
合计	22,041,481.48

2、永新华瑞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之违规担保利息清偿承诺

（1）2018 年，时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祝政及自然人楼义青与陆亚娟签订《借条》，约定由祝政、楼义青向陆亚娟借款 2,000 万元，其中以转账形式支付 1,970 万元，现金直接支付 30 万元；借款利率按日利率千分之一计；由天目药业作为担保人，天目药业股东及家人配偶为该出借人陆亚娟连带责任保证人，承担不可撤销保证责任直至主债务本息还清为止。

2018 年 2 月 13 日，出借人陆亚娟向案外人楼义青分两次共计汇款 1000 万元；2018 年 2 月 14 日，出借人陆亚娟以银行转账的方式向祝政转款 970 万元，前述款项合计 1,970 万元均为《借条》项下的出借款项。就陆亚娟转账给祝政的 970 万元借款，祝政陆续偿还了部分借款本金。

2023 年 8 月 1 日，陆亚娟向杭州市萧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祝政偿还剩余借款本金 250 万元及自 2018 年 4 月 21 日起算，暂计算至 2023 年 8 月 1 日的利息 2,571,791.67 元，同时支付其为实现债权产生的律师费 16 万元及保全保险费 2,571 元，暂合计为 5,234,362.67 元，并请求判令天目药业对祝政就上述债务不能清偿部分承担连带责任。

经天目药业内部核查，该担保事项未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合同签署亦未经公司内

部审批，系时任董事兼总经理祝政以公司名义作出的违规担保。

为解决天目药业可能承担的上述赔偿责任，永新华瑞出具《永新华瑞关于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对祝政等人违规担保利息清偿之承诺函》承诺：“于 2023 年 9 月 22 日前向天目药业账户转入债权人陆亚娟主张的截至 2023 年 9 月 22 日的本金、利息、律师费、保全保险费等各项费用暂合计 5,289,973.78 元人民币，如在相关案件中法院判定天目药业败诉时，该笔费用用于清偿天目药业承担生效判决载明的赔偿责任。若相关案件中天目药业败诉，且天目药业依判决承担的赔偿责任高于 5,289,973.78 元，公司承诺在相关案件中天目药业的法定赔偿责任确定后 5 日内，将不足资金转账给天目药业，用于履行天目药业剩余赔偿责任。”

2023 年 9 月 22 日，本公司收到永新华瑞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支付的上述承诺函款项 5,289,973.78 元。

2024 年 1 月，公司收到杭州市萧山区人民法院关于该案的一审《民事判决书》（【2023】浙 0109 民初 12871 号），判决书主要内容如下：祝政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返还陆亚娟借款本金 2,452,376.40 元，支付利息 1,399,924.39 元，共计 3,852,300.79 元，并支付以借款本金 2,452,376.40 元为基数自 2020 年 8 月 20 日起至实际履行之日止按年利率 15.4% 计算的利息，并向陆亚娟支付律师代理费 50,000 元，向陆亚娟支付财产保全申请费 5,000 元。天目药业对祝政的上述付款义务不能清偿部分的二分之一承担赔偿责任。

2024 年 6 月 12 日，公司与陆亚娟签订《和解协议》，主要内容如下：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2 日前向陆亚娟本人账户汇入人民币 260 万元，上述款项为履行【2023】浙 0109 民初 12871 号民事判决书确定的利息。公司若按约定按时足额打款的，则视为公司已完全履行【2023】浙 0109 民初 12871 号民事判决书项下的全部付款义务，公司不再承担【2023】浙 0109 民初 12871 号民事判决书中确定的其余任何还款责任，双方不再有任何法律纠纷。

公司已于 2024 年 6 月 12 日向陆亚娟支付【2023】浙 0109 民初 12871 号民事判决书项下的全部款项 260 万元，担保责任解除。

（2）根据永新华瑞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8 月出具的《永新华瑞关于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对潘建德等人违规担保利息清偿之承诺函》，永新华瑞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承诺：“于 2023 年 8 月 21 日（星期一）前将上述违规担保形成的利息 111.87 万元打入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基本账户。”

2023 年 8 月 21 日，公司收到永新华瑞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支付的上述承诺函款项 111.87 万元。

2024 年 3 月，公司收到黄山市屯溪区人民法院出具的一审《民事判决书》（【2024】皖 1002 民初 700 号），判决结果如下：公司支付原告潘建德赔偿款 342,523.93 元。

公司已根据《民事判决书》（【2024】皖 1002 民初 700 号）判决，于 2024 年 4 月 7 日向潘建德一次性支付借款利息 342,523.93 元。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决诉讼案件 4 件，涉诉案件计提预计负债金额 0 万元。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十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十九、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 适用 ☒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 适用 ☒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 适用 ☒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 适用 ☒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1、 投资参股西双版纳长城大健康产业园有限公司事项

本公司拟出资1,400万元与长城集团等四家投资机构筹建西双版纳长城大健康产业园有限公司，持股比例占注册资本的9.33%，资金来源于自筹。2017年1月4日，西双版纳长城大健康产业园有限公司经云南省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勐腊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成立。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尚未实际出资。

2、 临安制药中心厂区整体搬迁事项

公司于2019年8月27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并于2019年9月12日召开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实施临安制药中心厂区整体搬迁改造的议案》。因公司临安制药中心厂区被临安区人民政府列入旧城改造范围，需要实施整体停产搬迁，公司在通过司法竞拍取得的临安区锦南街道上杨路18号新厂区实施生产线改造，GMP改造计划分二个阶段进行：第一阶段实施滴眼剂（主导品种珍珠明目滴眼液）和青霉素类片

剂（主导品种阿莫西林克拉维酸钾片）两条生产线的GMP改造（2个剂型3个品种）；第二阶段实施其它剂型（含中药提取、口服液体制剂和口服固体制剂）品种的GMP改造（5个剂型25个品种）。项目投资概算为7,500万元，其中：（1）净化改造费用约2,800万元；（2）生产设备购置费用约1,000万元；（3）检测中心（化验室）改造费用约500万元；（4）原“路通公司”遗留的废弃品的处理等费用约500万元；（5）仓库改造、配电箱改造、天然气锅炉改造、整个厂区给排水改造、三废处理改造、冷库改造及其它改造费用约1,200万元；（6）其它不可预测费用约1,500万元（含项目过渡工资、试生产产品生产成本、产品转移、生产许可证取证、GMP认证费用等）。

截至本报告期末，一期生产线改造工程累计已投入项目改造资金4,730余万元。阿莫西林克拉维酸钾片已于2021年10月中旬正式恢复生产销售；珍珠明目滴眼液根据注册检验和现场检查情况，需要进一步改造、通过GMP符合性检查后方可恢复生产销售。公司现任控股股东、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高度重视此项工作，将集中人力、财力、物力，争取早日完成珍珠明目滴眼液的复产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2023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3、产品一致性评价事项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开展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的意见》的要求，本公司主要产品阿莫西林克拉维酸钾片（超青）属于需开展临床有效性试验的品种。2018年5月，公司与杭州百诚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阿莫西林克拉维酸钾片一致性评价技术开发合同》，合同总金额1,100万元。由于公司临安制药中心厂区实施整体搬迁，2021年5月份在新厂区完成超青生产线的GMP改造，并完成三批阿莫西林克拉维酸钾片（一致性评价产品）的试生产，杭州百诚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完成该产品的一致性评价工作，一致性评价研究资料均已上报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CDE），2022年10月一致性评价资料已由国家局药审中心正式受理。2023年底已完成一致性评价补充资料研究工作，补充资料上报国家药品审评中心（CDE）。2024年7月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批准阿莫西林克拉维酸钾片（0.625g）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

4、产能提升及技术改造项目

公司于2024年5月22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6月11日召开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黄山市天目药业有限公司实施产能提升及技术改造项目的议案》。项目投资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黄山市天目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山天目”），项目预计总投资10,000万元，项目建设周期预计30个月，公司将通过自有资金、金融机构融资等多种方式筹措资金。通过上述项目的建设，技改项目完成后预计可实现：口服液年产能1亿支，颗粒剂年产能800万袋，糖浆剂500万瓶，胶囊剂年产能1亿粒，片剂3亿片，丸剂20亿粒。

2025 年 1 月 26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黄山天目取得由安徽黄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3410092410120001-SX-001）。该许可证的获得，表明公司投资新建上述项目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截至目前，公司正在按照既定计划积极有序地推进项目建设。

5、 子公司收到医保协议处理决定事项

杭州市医疗保障管理服务中心对三慎泰中医门诊部进行现场检查，发现存在医疗项目未按要求记录、医师未按规定签到、部分患者与实际治疗不符等问题由于上述行为违反了《杭州市医疗保障定点医疗机构服务协议》（2023 版）（以下简称“《协议》”）的相关规定，依据《协议》第六十八条，第七十二条第（三）项、第（六）项、第（十）项，第七十三条第（四）项、第（七）项、第（八）项的规定，杭州市医疗保障管理服务中心给予三慎泰中医门诊 2024 年度记 12 分的处罚，解除医保协议，1 年内不再受理定点申请的决定；同时，追回三慎泰中医门诊部违规费用 190,260.31 元（已退回），并支付 30%违约金 45,413.11 元。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9,956,830.10	2,771,560.00
1 年以内小计	9,956,830.10	2,771,560.00
1 至 2 年		164,795.17
2 至 3 年	131,011.57	111,785.2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05,254.60	576,414.22
4 至 5 年	361,339.82	2,213,662.41
5 年以上	2,820,154.75	1,264,875.83
合计	13,374,590.84	7,103,092.8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8,393.07	0.66	88,393.07	100.00	0.00	88,393.07	1.24	88,393.07	100.00	0.00
其中：										
单项计提	88,393.07	0.66	88,393.07	100.00	0.00	88,393.07	1.24	88,393.07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286,197.77	99.34	3,748,817.27	28.22	9,537,380.50	7,014,699.76	98.76	4,106,182.54	58.54	2,908,517.22
其中：										
账龄组合	13,286,197.77	99.34	3,748,817.27	28.22	9,537,380.50	7,014,699.76	98.76	4,106,182.54	58.54	2,908,517.22
合计	13,374,590.84	/	3,837,210.34	/	9,537,380.50	7,103,092.83	/	4,194,575.61	/	2,908,517.2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浙江新长城文旅集团有限公司	69,900.00	69,9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18,493.07	18,493.07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88,393.07	88,393.07	1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9,956,830.10	497,841.52	5.00
1 至 2 年	0.00	0.00	20.00
2 至 3 年	114,682.00	57,341.00	50.00
3 至 4 年	105,254.60	84,203.68	80.00
4 至 5 年	289,276.32	289,276.32	100.00
5 年以上	2,820,154.75	2,820,154.75	100.00
合计	13,286,197.77	3,748,817.27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88,393.07					88,393.07
组合计提	4,106,182.54	578,900.79	936,266.06			3,748,817.27
合计	4,194,575.61	578,900.79	936,266.06			3,837,210.3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 余额	合同资产期 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 同资产期末余 额	占应收账款 和合同资产 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 末余额
青岛国货汇 海丽达购物 中心有限公 司	1,940,000.00		1,940,000.00	14.51	97,000.00
青岛创元达 木业有限公司	1,400,000.00		1,400,000.00	10.47	70,000.00
青岛天源科 贸有限公司	1,260,000.00		1,260,000.00	9.42	63,000.00
青岛紫云盛 装饰工程安 装有限公司	1,230,000.00		1,230,000.00	9.20	61,500.00
青岛巨源建 工集团有限 公司	864,000.00		864,000.00	6.46	43,200.00
合计	6,694,000.00		6,694,000.00	50.06	334,700.00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1,148,468.35	84,711,619.75
合计	31,148,468.35	84,711,619.7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2,442,240.70	89,129,081.50
1 年以内小计	32,442,240.70	89,129,081.50
1 至 2 年	333,486.54	9,295.86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41,009.00
4 至 5 年	141,009.00	12,121.32
5 年以上	7,674,515.02	7,667,393.70
合计	40,591,251.26	96,958,901.3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股权转让款	6,975,000.00	6,975,000.00
备用金	14,982.15	46,011.01
往来款	32,722,186.70	89,051,628.70
保证金	778,874.87	763,974.87
其他	100,207.54	122,286.80
合计	40,591,251.26	96,958,901.3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4,456,454.08	123,433.85	7,667,393.70	12,247,281.63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16,674.33	16,674.33		
—转入第三阶段		-9,697.06	9,697.06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622,112.04	16,674.32	2,424.26	1,641,210.62
本期转回	4,439,779.75	929.59	5,000.00	4,445,709.34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 余额	1,622,112.04	146,155.85	7,674,515.02	9,442,782.91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 或核 销	其他 变动	
按单项 计提坏 账准备	14,982.15					14,982.15
按信用 风险组 合计提 坏账准 备	12,232,299.48	1,641,210.62	4,445,709.34			9,427,800.76
合计	12,247,281.63	1,641,210.62	4,445,709.34			9,442,782.9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 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黄山市天目 药业有限公司	27,034,186.70	66.60	往来款	1 年以内	1,351,709.34
杭州誉振科 技有限公司	6,975,000.00	17.18	股权转让 款	5 年以上	6,975,000.00
青岛模拟医 学科技有限 公司	2,140,000.00	5.27	往来款	1 年以内	107,000.00
上海天目山 药业科技有 限公司	1,748,000.00	4.31	往来款	1 年以内	87,400.00
杭州三慎泰 宝丰中药有 限公司	1,500,000.00	3.70	往来款	5 年以上	75,000.00
合计	39,397,186.70	97.06	/	/	8,596,109.34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3,560,034.95	42,771,002.73	80,789,032.22	107,790,000.00	42,771,002.73	65,018,997.2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123,560,034.95	42,771,002.73	80,789,032.22	107,790,000.00	42,771,002.73	65,018,997.27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黄山市天目药业有限公司	39,970,000.00						39,970,000.00	
黄山天目薄荷药业有限公司	8,120,000.00						8,120,000.00	
杭州三慎泰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	7,169,331.45	14,230,668.55					7,169,331.45	14,230,668.55
杭州三慎泰宝丰中药有限公司	6,759,665.82	340,334.18					6,759,665.82	340,334.18
银川天目山温泉养老生产业有限公司		28,200,000.00						28,200,000.00
青岛模拟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5,841,100.00				5,841,100.00	
青岛天目山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青岛天目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4,528,934.95				4,528,934.95	
天目山健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2,400,000.00				2,400,000.00	
上海天目山药业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65,018,997.27	42,771,002.73	15,770,034.95				80,789,032.22	42,771,002.7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1,658,158.46	11,614,776.73	12,543,964.53	7,062,210.32
其他业务	3,348,574.01	479,424.52	218,969.02	66,170.30
合计	55,006,732.47	12,094,201.25	12,762,933.55	7,128,380.62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本期数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保健品	50,718,431.02	10,837,304.84	50,718,431.02	10,837,304.84
西药	939,727.44	777,471.89	939,727.44	777,471.89
按经营地区分类				
华东地区	51,620,990.32	11,601,240.16	51,620,990.32	11,601,240.16
华南地区	37,168.14	13,536.57	37,168.14	13,536.57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51,658,158.46	11,614,776.73	51,658,158.46	11,614,776.7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723,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519,799.0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3,723,000.00	-1,519,799.00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一、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03,031.6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38,143.7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60,80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740,620.0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948,080.59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342,125.2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424.2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07.4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47,596.49	
合计	5,281,904.98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4.06	0.13	0.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26	0.08	0.0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刘加勇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3 月 30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